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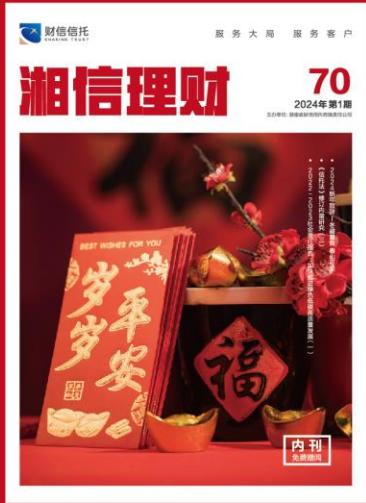
湘理财

70

2024年第1期

主办单位:湖南省财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4] 第1期 总第70期

CHASING TRUST

封面主题：龙年大吉

主办：湖南省财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编委会主任：王双云

编委会委员：朱昌寿 彭耀 蒋天翼

孙雨新 毛惠 王志鹏

本期责任编辑：朱昌寿

编 审：李平 苏林

编 辑：梁青

特约通讯员：刘天昀

公司法律顾问：上海市锦天城（长沙）律师事务所

湖南省财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trust.hnchasing.com

400-0855-800

内部刊物 免费赠阅

本栏目文章仅代表作者个人观点，不代表本刊立场。

目录

TABLE OF CONTENTS

P-01 新年致辞 New Year speech

2024新年致辞 | 冬藏蓄势 春山可望

P-03 文化建设 Cultural Construction

转载 | 《信托法》修订内容研究（三）

P-07 理论探索 Theoretical Exploration

金融支持养老行业市场高质量发展研究

P-20 公司动态 Corporate Dynamics

袁隆平慈善信托成立一周年暨袁隆平追梦奖学金颁奖仪式在长沙举行
财信信托再获“中国信托业金牛奖”

第六届金融业年度品牌案例大赛报送案例展—袁隆平慈善信托
财信信托获“诚信托·财富管理品牌奖”

财信信托、财信证券申报课题获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研究课题优秀课题
“欧阳芬慈善信托”正式签约落地

财信信托举办“以进促稳，奋勇争先立潮头”青年沙龙暨读书分享会

P-28 产品信息 Product Information

2023年(11-12月)全国信托理财产品简要统计分析

2023年(11-12月)财信信托到期分配信托项目统计表

2023年(11-12月)财信信托项目发行统计表

P-41 行业动态 Industry News

转载 | 2022-2023社会责任报告：加快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一）

P-45 党建园地 Party Building

财信信托各支部开展实践教育活动

党建引领聚合力，工建赋能促发展

——财信信托举办“党员示范岗”授牌暨“合规创造价值”演讲比赛

P-49 员工空间 Employees Space

书香 | 品书不如品人生

聚焦 | 财信信托摄影兴趣小组作品展示

2024 新年致辞

冬藏蓄势 春山可望

料峭冬寒去，融融沐暖阳。2023年的脚步逐渐远去，新的一年第一束阳光即将洒满湖湘。于财信大厦高处放眼望去，滚滚湘江水已蓄势积力，巍巍岳麓松正逐光而立。岁末甫至的短暂寒潮后，我们沐浴着温煦的暖阳走进2024。

伫立岁尾，复盘后疫情时代，百年变局纷繁演绎，传统认知接踵颠覆，迷茫与等待也曾萦绕心头，艰难与挑战始终相伴前行。我们充满着对“破”的深思，但从未放弃对“立”的探索！于是，有了2023的新年力量：向着春天奔跑！哪有时间踌躇驻足吁长叹短，唯有蓄势积力笃定前行，在不确定性中寻求确定，在海天之际努力识准桅杆之尖，方能以精锐之师持续践行奔向星辰大海，建设“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的郑重承诺！

我们在精准定位上蓄势积力。一条河流能否奔腾入海，不仅仅在于它的长度与宽度，更取决于它的深度和质量。成立八年来，集团始终着眼于服务湖南大局谋篇布阵，战略方向清晰坚定、一以贯之。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更是锚定了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根本路径与现实模式。我们以战略为舵，以趋势为帆，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财政厅的直接指挥下，进一步明确了担当“直接融资排头兵、间接融资创新者、综合金融领头雁、地方资源连接器”的精准定位。集团各作战部队闻令而动，精准发力。财信证券入选证券公司“白名单”，投行业务质量获中证协评价A类。财信产业基金搭建起全生命周期股权投资基金体系，积极落地省级政府引导基金运营。湖南股交所获批区域性股权市场“专精特新”专板全国试点资格，区块链试点成果验收全国第一。财信信托首单递延绩效信托、家庭服务信托、保险金信托、个人财富管理信托相继落地。财信资产设立资产运营平台，全面提升资产盘活核心竞争力。财信人寿坚定价值转型，连续五年实现盈利。湖南征信在人民银行的指导下运营全省企业收支流水征信平台，以数据征信融资产品破解融资难融资贵取得重大进展。财信保理“场景数字化供应链金融”获央视报道。湖南联交所探索盘活“三资”新模式，4家市级农村产权交易平台相继开业。全集团加速开启更好更快服务湖南高质量发展的快车道！

我们在产业战场上蓄势积力。春回大地时，我们第一时间响应“发展六仗”号角，紧锣密鼓开展“早春行动”，为全省重点园区与企业送上量身定制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暑气蒸蒸至，我们深入开展主题教育，点燃高质量发展的“红色引擎”，“财信号”执飞湖南航空“长沙=北京大兴”成功首航，我们助力航天环宇在科创板敲响上市钟声，服务我省“4x4”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开花结果。秋爽稻麦黄，我们赴北京、上海、深圳等地开展“金秋行动”，以金融之力牵引湘商回归。冬日暖阳沐，我们与湘潭市携手引入的吉利远程超级VAN项目仅用12个月便实现首车下线，全力支持的邵虹玻璃项目实现良品稳定达标，北斗产业园来势喜人。全省产业发展主战场不断涌现着忙碌的财信身影。

我们在数字化转型上蓄势积力。AI浪潮奔涌而来，新质生产力引擎不断激活。我们对内持续推动“一朵云、一本账、一群人”IT战略目标，形成清晰的业务蓝图与IT蓝图映射关系，399个系统支持全集团1115项业务活动，数字化转型从“补短填空”向“助推业务”迈进，集团数字化水平较转型初期提升140%，云、数、安基础能力领先同行。我们对外积极参与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与中国电子共同组建数字湖南公司，运营“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全面助力“身在湖南、办事不难”；流水贷、应收账款池融资、征信报告三大产品逐步搭建征信业务体系，推动普惠金融更可触达，财信星链供应链金融平台为重点产业链上下游丰富金融产品形态，数据聚集高地与数字产业生态加速形成。

我们在人才队伍上蓄势积力。坚守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从未动摇。“晨星计划”连续六年面向全球公开招聘，312名“双一流”高校优秀学子加盟，引进具备国际视野海外名校毕业生62名。“优才计划”延揽行业菁英，引进海内外头部金融机构和科技企业精英348名，持续夯实“金融+科技”智力支撑。我们持续锻造高素质专业化金融干部队伍，一大批基层成长起来的优秀年轻干部在关键岗位上挑重担，先后选派多名金融干部到基层一线挂职。青年人才公寓正式入住，《初心与蜕变》叩击灵魂；“忠诚、干净、担当”擦亮财信铁军底色，“晨星、星耀、恒星”计划锻造雁阵格局；能上能下成为常态，担当奋进蔚然成风。

一江碧水，唯有不断翻越崇山峻岭，冲破峡谷险滩，方能汇入汪洋大海。一粒种子，只有持续扎根脚下大地，拥抱头顶骄阳，方能长成参天大树。2023的蓄势积力，也许是星星之火，也许是黎明之光，甚至难免曲折坎坷，但我们坚信“以变应变”的灵动，我们更坚持“以不变应万变”的从容，这正是我们一以贯之以高质量综合金融服务全省大局的底气和勇气。2023圆满收官之际，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胜利召开，我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正式发布，2024的施工图已经铺开，这种力量的积蓄，已然成为我们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和推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中最具价值的支撑。

时光不恋过往，孜孜以搏来时。当我们以蓄势之姿跨越寒冬凛冽，以徐行缓步成就致远之稳，我们终将迎来春山在望、草木蔓发。2024年，我们将带着积蓄已久向阳而行的魄力和勇气，肩负以金融之水浇灌三湘实业的责任和担当，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新时代硬道理，持续夯实“稳”的基础，激发“进”的动力，抬升“高”的坐标，争创“新”的业绩，不断以综合金融助力绘就“三高四新”美好蓝图！

亲爱的朋友，

新年的钟声正穿透拂晓，穿越黎明；

祝福的声响由远及近，逐梦的脚步愈发轻盈；

让我们携手登临，春山相望，阔水相逢！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日

转载 | 《信托法》修订内容研究（三）

■ 摘自：《2022年信托业专题研究报告》 ■ 来源：中国信托业协会 官微

课题研究成果的主要内容和重要观点



课题主要创新之处

（一）信托设立与财产所有权转移

我国现行法关于信托的定义中，使用了“委托给”的表述。“委托”的表述使得信托与委托差异模糊，在实体法和程序法权利义务方面均易导致混乱。“委托给”的表述也未能表明财产权（或其控制权）的转移，不利于财产登记制度与信托税收制度的建立。

课题组认为，信托制度的核心特征在于财产所有权自委托人名下变更、转移至受托人名下，由此方可以取得信托财产与委托人相关风险依法隔离的效果。因此课题组建议将“委托”改为“转移”，以明确信托财产所有权转移。同时，课题组经过对离岸信托的考察后发现，如委托人将财产交由受托人实际控制，实践中也不影响信托的成立，例如：受托人成立专门子公司，用以承接委托人交付的信托财产。因此，课题组考虑，在财产“转移给”受托人的同时，可以允许将财产交由受托人实际控制，也可以作为替代方案。

此外，在生前信托与遗嘱信托的有关生效制度设计上，课题组倾向于强调信托制度的“要物性”，即无论生前信托抑或是遗嘱信托，均区分成立与生效，且在生效的问题上均采取财产转移至或有受托人实际控制时信托生效。

在有关转移给受托人所有权是否属于完整所有权的问题上，一直以来存在着“英美法系下一物两权”的说法。根据该说法，受托人拥有普通法下的所有权，而受益人拥有衡平法意义上的所有权。课题组认为，大陆法系与英美法系在所有权问题法理上存在着难以调和的冲突和差异，我国信托法制建设中并务必要采取英美法系的法理改造本国法。课题组考虑设计为：受托人取得信托财产完整的所有权，同时信托法明确受托人自身经营风险及债务不波及信托财产；受益人并不拥有所谓的“衡平所有权”，一般情况下仅拥有对受托人的权利（此处可类比英美法理论下的“对人权”），但可以考虑在受托人怠于履职之时（例如第三人侵害信托财产，但受托人未尽责维权）赋予受益人对第三人的请求权。

（二）信托登记制度的建构

1.建立以“功能主义”为指导的信托法律关系登记制度。

通过对英美法系、日本和我国台湾地区的信托登记与公示制度进行比较研究，我们认为信托登记的功能应该具有多重性。英美法系将实现第三人的交易安全、受益人的信托权益保障、特殊种类信托的监管等多重目标作为信托登记与公示制度的目的。而日本和我国台湾地区的信托登记制度则遵循物权登记制度的路径依赖，信托登记的对象是应登记或注册的财产或财产权，仅仅涵盖了民事信托以及一部分营业信托领域，其登记范围具有一定的限定性。我们应该向英美法系学习，打破大陆法系对物权登记制度的路径依赖，对信托登记的功能按照实践所需进行拓展。本课题在《〈信托法〉修改建议稿》中将信托登记确定为信托法律关系登记，包括信托设立、变更、终止登记。

信托登记由受托人申请办理，并且规定：“不办理信托登记的，不得对抗第三人。办理信托登记的，委托人可持信托登记证书到银行开立信托账户。为了设立信托或者对信托财产进行管理的需要，信托财产在信托法律关系人之间进行权属变更登记与信托登记不构成真实交易的行为，不征收所得税”，解决了《信托法》第十条信托登记内容不清、不登记不能产生设立信托的后果等问题。遵从了不办理信托登记的，不得对抗第三人的大陆法系惯例。同时，对履行信托登记取得信托财产的独立性、不重复征税等方面的功能和后果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赋予了信托登记制度的中国特色和意义。

2.保障信托设立的有效性、信托财产的安全性

《信托法》对信托的成立、生效要件做了极其严格的规定。通过信托登记程序，不仅要保障信托设立的有效性问题，也要使信托财产的安全性得到保护。由于设立信托面临信托法律关系主体、信托目的、信托财产、信托利益等诸多问题的合法性问题，一旦上述问题的某一环节出现问题，就会带来信托的无效或者被撤销的问题，将会给当事人造成极大的伤害以及司法资源巨大的浪费。我国《信托法》规定了对信托财产不能强制执行的制度，也给信托的有效设立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因此，需要登记机构能够按照《信托法》的规定对信托的成立、生效要件进行实质性的审查，最大限度地保障信托设立的有效性。本课题在《信托法修改建议稿》中规定：“信托登记机构可委托公证部门对拟设立的信托法律关系的合法性、委托人设立信托的意愿及信托文件的真实性等事项出具公证确认文书，信托登记机构在收到公证书之后，对设立信托的类别，信托法律关系的当事人与参与人、内容、信托当事人与参与人的权利义务关系进行设立、变更、终止登记并予以适当的公示。信托登记机构应当就每个信托设立唯一的识别信息。”这样，通过信托登记与公示程序，可以使信托财产从委托人、受托人的固有财产独立出来，从而赋予信托财产“安全性”。信托的登记过程，实际上也是给信托财产进行“合法性”确权的过程。

3.建立统一的信托登记机构、与信托财产权变动登记相分离

摆脱对大陆法系物权公示制度路径依赖的做法是单独建立统一的信托登记体系，将信托登记的职能与信托财产权变动登记的职能进行区分。信托登记与信托财产的物权变动登记不是同一个登记程序的两个组成部分，而是两个不同性质的登记程序。信托登记

制度的首要职能在于通过公示信托法律关系以及信托财产的独立性，从而保护受益人的利益，实现信托目的。信托财产权变动登记是对信托财产的取得、变更、丧失等进行登记，强调信托财产的物权变动须经国家专门机关登记才能产生相应效力。委托人设立信托，将信托财产的所有权转移给受托人，是正常的物权变动，应该进行物权变动登记。本课题在《信托法修改建议稿》中规定：“对于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物权登记手续的信托财产，可先在信托登记机构办理信托预登记，财产登记部门应当依据受托人提交的信托预登记文件就信托财产办理过户登记手续。财产登记部门应在办理该财产过户登记手续时载明为信托财产及受托人。受托人可持该财产过户登记证书到信托登记机构办理正式的信托登记手续。”本课题提出的建立统一的信托登记机构、实行信托登记与信托财产权变动登记相分离的设想，解决了信托登记分散主义面临的制度协调成本巨大、当事人信托登记查询成本巨大的难题。

4.做好信托分类登记、推进信托登记管理的规范化建设

国际上特别是英美法系关于信托形成了一些为税务机关、法院、监管机构共同认可的有名信托、惯例等，使这些有名信托的税收征管、争议处理都有先例可循、有章可依。《〈信托法〉修改建议稿》中规定了对设立信托的类别进行登记，可以借鉴境外成熟的关于信托的分类方法，如对固定收益分配信托与任意裁量信托、委托人信托与不可撤销信托等进行分类登记，不仅为信托监管机构提供了有效的监管方式与监管信息，而且为我国税收征管部门提供提供明晰的信托类别，便于税收征管部门进行税收征管。同时，也为法院裁判和调解信托纠纷提供清晰、有效的书面证据，从而提高审判效率。

（三）委托人在信托项下权利及其保留

信托的独特之处体现在信托财产的独立性，一旦信托委托人将财产转让给受托人，委托人对信托财产不再享有任何权利，其中委托人既不享有信托财产的任何财产权利，也不具有信托事务管理的诉讼主体资格。否则，委托人享有过多的权利可能导致信托财产的独立性丧失，使得信托行为实质上成为“代理”行为。但现代信托法允许委托人设立信托后仍对信托财产享有一部分权利，可以分为立法路径和非立法路径。立法路径直接将委托人的权利通过法律予以规定，但信托的优势在于灵活性，过多的立法规定会对信托的灵活性产生影响。

因此，委托人在信托项下的法定权利应当适当减少和限缩，从而保证在默认状态下信托财产的主要管理义务与职责能够被受托人所承担。除此之外，在非立法路径下，委托人虽然可以通过信托文件约定保留的权利范围，但也应当加以限制以防范委托人实际控制信托财产的情形，否则亦可能导致委托人通过“虚假信托”的方式损害债权人的利益，甚至损害受益人的权益。

不管是近年来信托制度趋势所向的约定模式，还是较为陈旧的法定模式，并不意味着当事人之间的信托法律关系被改变。因为这两种模式都切换并非质的改变，而只是对委托人权利范围进行了调整。换言之，通过何种方式规范委托人权利保留，需要考察所保留权利的界限，以及当所保留权利的种类或数量达到何种程度时，可以认为信托财产的控制权就从原本的受托人处回归到了委托人处，从而可能威胁到信托的效力。本次《信托法》修改对委托人的权利进行了适度减少，降低了委托人对信托财产管理、信托变更及终止等事项的干预程度。在此基础上，本次《信托法》修改稿增加条款，对委托人所享有的信托撤销权与控制权、干涉受托人处理信托事务及受益人权利的情形加以限制。

（四）受托人信义义务

信义义务是信托法的核心内容。课题组考虑，在《信托法》中应注重加强对信义义务的规定。受托人的信义义务包括忠实义务及注意义务。其中，忠实义务是指受托人决不能利用受托人的地位谋取私利，受托人除了领取信托业务的正当报酬外，不许直接或间接地取得信托财产的利益。注意义务是指受托人必须谨慎行事，不能因为是关系到他人利益而进行管理就草率决策。处理与信托财产相关的事务时要警惕、精明、小心，做到适当的或合理程度的注意。如果受托人诚实地遵守了适用于他的注意标准，即使信托财产遭受了损失或者没有获得理应得到的利益，受托人也不必承担个人责任。

随着实践的发展，信义义务也在与时俱进。课题组认为，落实忠实义务的要求，受信人应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而非仅为受益人的利益。“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是相对于“唯一利益”而言的，“唯一利益”认为受信人的所有的利益冲突行为均是无效的。“最大利益”则立足于“利益冲突是普遍现象，并不必然有害”的真理，允许冲突行为的发生，为促进受益人的最佳利益而谨慎进行的交易最符合忠实义务的目的，即使受信人也确实或可能获得某种利益。随着商业发

展的复杂化、法律规则的完善，要求受信人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行事更有利于对受益人的保护，不至于形成成本高于收益的情况。另外，受信人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行事是不可被免除的基本义务。

谨慎义务是《信托法》规定的受托人处理信托事务时所应履行的基本义务，受托人处理信托事务的行为如果产生争议，难以依照信托文件的明确规定进行衡量的，即可依据谨慎义务，确定受托人的行为是否正当、合理。在受托人将信托财产运用于投资的情况下，受托人的谨慎义务就变成谨慎投资义务。谨慎投资义务是谨慎义务在信托财产投资管理中的延伸和具体化。谨慎投资要求受托人在充分考虑信托目的、受益人情况及市场风险的情况下，合理理性地投资，即尽力规避投资风险，进行多样化投资、分散投资，在保证信托财产安全性的前提下，尽可能追求信托财产的效益。同时，专业受托人还具有更高层次的要求，要运用自身的专业技能进行谨慎的投资活动。判断受托人是否尽到了谨慎投资义务，主要是看受托人的投资行为过程，而不是受托人的投资行为结果。英美法下，成文法与判例法均有大量有关谨慎义务的内容，如英国2000年《受托人法》、美国《信托法重述三》、美国《统一谨慎投资人法》等。判例法也是谨慎义务的重要法律渊源。

课题组充分借鉴其他法域有关信义义务立法的经验。在本《信托法》草案中，课题组在民事信托和营业信托的信义义务立法予以区别对待，对于民事信托的信义义务主要体现为任意性规定，而对于营业信托的信义义务立法则主要以强制性规范。

（五）受益权性质

课题组研究发现，有关受益人权利性质的学术辩论即便在英美法下也始终存在，即：受益人权利究竟是一项“物”权（物权或所有权）还是一项仅针对人的权利（对人权）。这场争论起源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当时历史学家和法律理论家弗雷德里克·梅特兰（Frederic Maitland）质疑信托下衡平法权利的所有权性质。英美大部分学者对于受益人权利支持物权或所有权的性质（包括将受益人权益定义为信托财产中的“间接”权利，以及受益人权利是“法定所有权的派生物”，而不是对抗法定所有权的权利），其中较典型的学者为John Austin。

但也有英国学者如Frederic Maitland支持“对人权”的性质，虽然其承认，信托下的衡平权利几乎等同于所有权，但这些权利尚未完全达到这一地位，

理由是不应将衡平利益视为“针对整个世界的权利”，而应仅作为针对某些人的权利。另外，英国牛津大学Roger Smith在其著作中也提到“人们通常期望信托下的受益权具有所有权性质。不幸的是，信托法并非如此直截了当。如果设立一个信托，受托人有义务保证受益人受到教育，则很难用常规利益（如单纯的金钱利益或所有权利益）来定义受益人的权益。此外，也可能建立一个信托，使一个人能够居住在一所房子里，而不产生所有权利益”。还有学者认为，如果信托下的衡平权利几乎等同于所有权，则受益人的衡平法权利可以被视为位于所有权的“底部”（即，最低层级的所有权）。学者J.E.Penner认为，受益人的权益“寄生于”受托人的所有权，如果没有受托人对信托财产的所有权，受益人就不能拥有其受益权利。信托受益人的权利是受托人将他人排除在有形财产之外的权利，是受托人的一项权利，信托受益人并没有将他人排除在有形信托财产之外的同等直接权利，因此，信托受益人对信托财产拥有“衡平法所有权”或“受益所有权”以及“衍生于受益所有权的权益”的想法都是错误的。

以上可见，英美法下有关受益权性质依然争论不休，我国在移植信托制度的问题上大可不必陷入英美法下争论的漩涡，更不宜因所谓“英美法下一物二权”而阻碍信托法制的建设。课题组认为，受益权应以债权属性为主，即主要体现为针对受托人的权利，具有相对性；在特殊情形下，可以考虑赋予类似于物权属性，即由受益人向第三人直接主张权利，使得返还信托财产或赔偿损失，但返还财产或赔偿损失不宜作为受益人财产，而仍然归入信托财产，归入信托财产后由受托人依照信托文件予以管理处分或分配。

（六）公益信托的制度价值

1. 厘清公益信托与慈善信托的关系

目前我国的公益信托与慈善信托并不完全等同，《慈善法》规定慈善信托属于公益信托。党的二十大强调要“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

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为促进我国公益慈善事业发展，本次《信托法》修改建议进一步厘清公益信托与慈善信托的关系，在保留公益信托一章的基础上，扩大对公益信托内涵的解释，强调公益信托是慈善信托的上位概念，并将慈善先行信托、剩余慈善信托等私益与公益目的混合的信托纳入公益信托的范围，便于人们更为灵活地开展公益活动。同时，本次《信托法》修改建议明确公益信托与慈善信托在备案、公益信托财产运用等方面的差异，而法律对于慈善信托另有规定的，可从其规定，突出管理的多样化，为我国公益事业提供充分的发展空间。

2. 将公益信托的审批制改为备案制

《信托法》对公益信托的设立、受托人和监察人的确定、出具清算报告等均采取审批制，相关活动必须经公益事业管理机构审批方能实施，虽然加强了公益信托的监管，但制度设计过于严苛，也限制了公益信托的发展，导致公益信托被“束之高阁”。而《慈善法》对慈善信托采取备案制的规定实施后，慈善信托设立数量快速增长，使其成为我国公益事业发展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简政放权的大背景下，本次《信托法》修改建议对公益信托进行有效松绑，将公益信托的相关活动由审批制改为备案制，更加宽松灵活，便于公益信托的设立和运行，鼓励人们积极设立公益信托。

3. 完善公益信托的监督机制

本次《信托法》修改建议在将公益信托的审批制改为备案制的同时，分别规定了委托人、受托人、监察人以及公益事业管理机构在公益信托设立、财产运用、清算等各方面的义务与职责，完善公益信托的监督机制。例如，本次《信托法》修改创新性地规定，受托人违反义务或未履行职责，优先由委托人或监察人予以更换，前述主体均不能更换时，再由公益事业管理机构采取相应监管措施；当公益信托终止时，如受托人未将信托财产用于近似目的的，委托人、监察人有权提起诉讼或仲裁。





金融支持养老行业市场 高质量发展研究

■ 研发发展部

随着经济发展水平不断提高，人口老龄化进程加速演进，居民对养老服务的需求愈发迫切和强烈，使得养老行业市场迎来较大发展空间，也为金融助力养老行业市场发展提供了巨大机遇和增长潜力。金融支持养老行业市场高质量发展势在必行，且较为迫切。本文通过剖析养老市场的发展态势和行业现状趋势，围绕当前我国养老行业市场发展面临的问题，以及不同金融工具在养老领域发挥的功能作用，探索金融支持养老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路径选择，并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

► 一、引言

现阶段，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社会老龄化形势严峻，养老问题日益凸显，已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优化孤寡老人服务，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2023年10月印发的《国务院关于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强调，普惠金融要强化对民生领域的支持，其中多处涉及老龄工作领域。包括完善适老、友好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强对养老服务、医疗卫生服务产业和项目的金融支持，支持具有养老属性的储蓄、理财、保险、基金等产品发展，鼓励信托公司开发养老领域

信托产品等。与此同时，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此外，同期12月份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提出要发展银发经济。

金融业作为现代经济的核心，是社会主义市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促进整个社会保障体系健康发展的中坚力量和重要支柱。当前充分发挥金融力量助力养老行业市场高质量发展，符合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战略导向，既是完善我国养老保障服务体系建设的长远所需，也是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样化养老需求的当务之急。基于养老行业

市场发展过程中的难点堵点问题，一方面，通过发挥金融在支付结算、账户管理、资金托管、资产配置等方面的功能优势，推进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障体系建设，培育壮大养老金融市场。另一方面，聚

焦养老产业链，不断创新金融工具，积极探索养老金融领域有特色、可持续的业务渠道和业务模式，助力养老行业市场高质量发展。

► 二、我国养老行业市场发展情况

(一) 养老行业市场基本现状

相较国外发达国家，我国养老行业发展起步晚、基础薄弱，目前尚处于初级阶段。近年来，随着老龄化趋势加剧，养老服务市场需求爆发式增长，我国养老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

1.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

截至2022年底，全国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2.8亿人，占总人口的19.8%，较2013年提高4.9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2.09亿以上，占总人口的14.9%，较2013年提高5.2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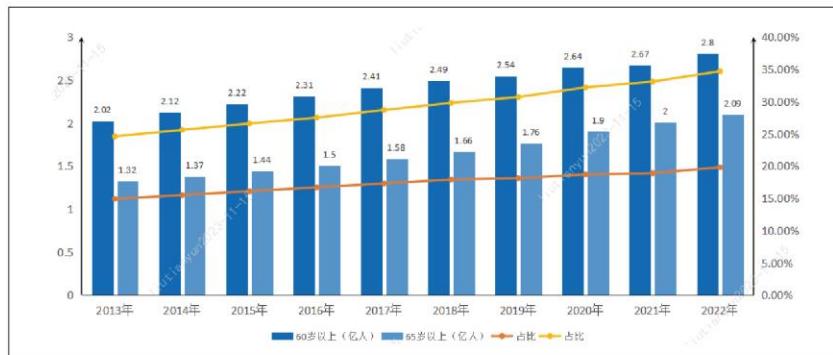


图1.2013-2022年我国老年人口及其占全国总人口比重

2.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在养老战略导向的驱动政策支持、社会需求的多重加持下，我国养老产业规模持续扩大。艾媒数

据中心数据显示，2013年我国养老产业市场规模仅有3万亿元，2022年中国养老产业市场规模达到10.3万亿元，年均增长率达14.69%；



图2.2013-2022年我国养老产业市场规模

3.市场主体五花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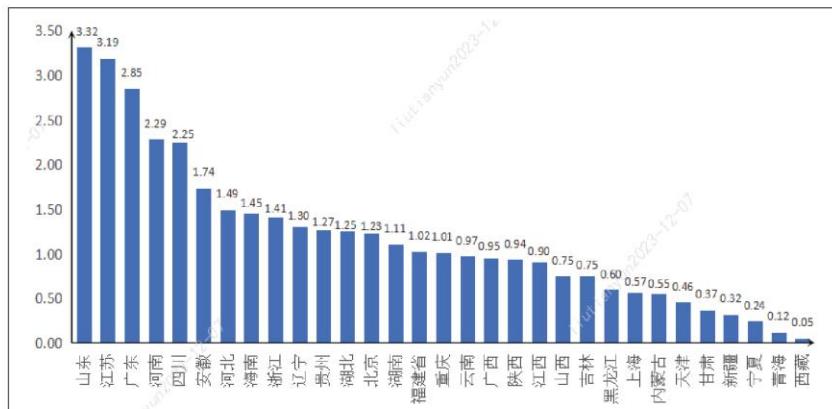
目前我国养老行业市场参与主体种类繁多，主要包括金融保险企业、房地产开发商、施工单位、医疗健康机构等，整体呈现多元化的发展态势。

表1.养老行业市场主体

机构类型	相关企业
保险类	中国人寿、泰康、平安、太平洋保险、新华保险等
私募类	信达风、嘉实、博时、富国、万家、易方达、鹏华等
房地产开发商	万科、恒大、绿地、保利、朗诗、绿城等
施工单位	中建、中铁建、山东高速、中原高速、中南建设集团等
医疗健康机构	国药集团、郑州九院、武钢医院等
其他服务类	同仁堂粹和养老、欧英明德、朗诗常青藤、亲睡家等

4.养老资源区域集中度较高

根据企查查数据，截至2023年12月6日，我国养老企业数量共有36.72万家，其中有两个省份企业数量突破3万家。山东省养老企业数量在各省份中排名第一，共有3.32万家，其次是江苏省3.19万家。



从我国养老企业的分布区域来看，山东、江苏、广东等经济发达的沿海地区养老产业链企业分布较多，其次是河南、四川、安徽、河北等地。

从区域集中度来看，我国养老企业区域集中度最高的是华东地区，占比32.62%；其次是西南地区，占比14.9%，华南地区为14.09%，华中地区12.46%，华北地区12.03%，东北地区和西北地区分别7.11%和6.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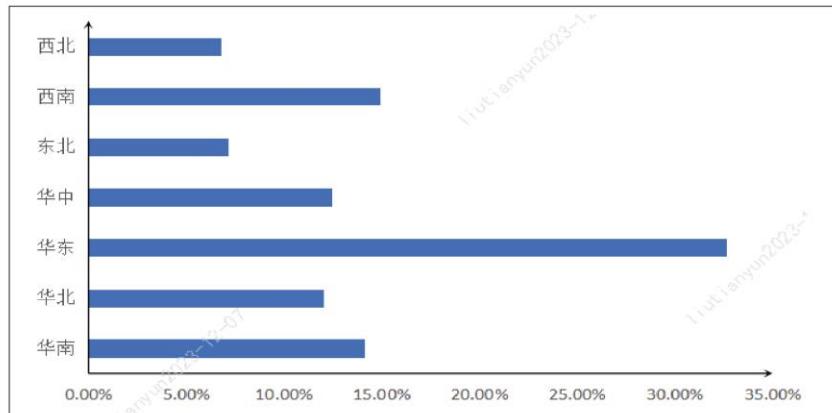


图4.我国养老相关企业区域集中度

5. 养老模式以居家养老为主

国际主流养老方式有居家养老、机构养老和社区养老三种。相较欧美发达国家以社区养老、机构养老为主导的养老方式，目前我国绝大多数老年人选择居家养老的养老方式，

社区养老和机构养老尚未得到广泛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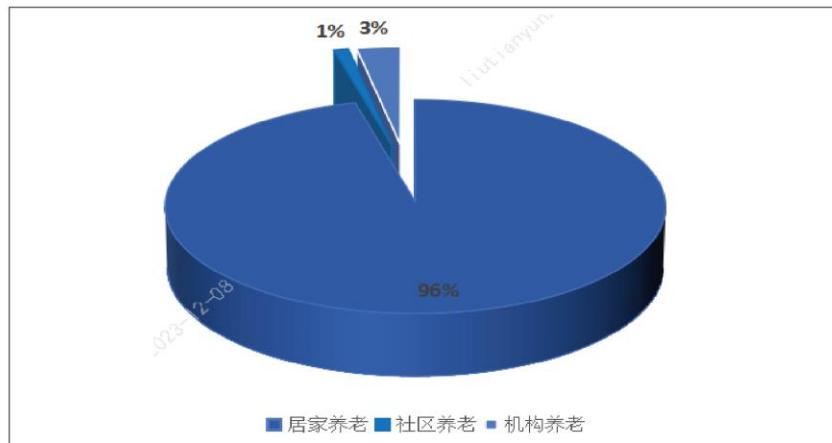


图5.我国养老模式分布占比

(二) 养老行业市场面临的问题

1. 养老金未来缺口较大

根据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发布的《中国养老金第三支柱研究报告》预测，未来几年，我国预计会有8

万亿到10万亿元的养老金缺口，而且这个缺口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进一步扩大。在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养老金支付水平不断提高、养老金双轨制等多种因素影响下，我国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在中长期内面临着财务不可持续的挑战。

2. 养老金融产品同质化严重

目前我国市面上的养老金融产品主要是养老理财、商业养老保险和养老目标基金，均为投资理财产品，功能作用较为相似，兼具投资理财和养老服务、养老规划的产品较少，养老金融的养老属性和功能作用没有得到充分发挥，难以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

3. 养老服务体系不健全

基于养老服务行业发展、政策体系建设及监督管理等方面，虽然目前我国出台了一些政策去引导和支持养老产业和养老金融的发展，但大多是以政府性资金为主，社会资本参与较少，投资主体多元化的格局尚未真正形成。同时，受市场规模不足、政策体系协调性欠佳和监督管理体系不健全等因素掣肘，养老服务资源的供给规模和质量远远不能满足快速增长的养老需求，影响了养老服务供给的有效性和公平性。

4. 养老行业专业人才匮乏

我国养老行业市场发展起步较晚，目前养老服务面临较大的人才缺口。一方面，由于社会地位、薪酬水平等因素原因，很多年轻人不愿意进入养老服务行业，人员流动性较大，导致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受到影响；另一方面，专业养老服务人员数量不足，人员专业水平不够，市场存在养老服务能力不足的问题。

（三）养老行业市场发展前景

基于国家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背景，综合当前老年人口数量逐年增加、养老服务供需矛盾突出等基本现状和客观事实，未来养老市场发展前景预判如下：

1. 养老行业市场规模有望进一步壮大。目前我国养老市场尚处于初级阶段，发展潜力巨大。在政策支持、需求驱动和供给优化等因素的影响之下，未来我国养老行业市场规模将会继续保持较快增长的趋势，按照年均增长率14.69%来测算，预计到

2028年我国养老行业市场规模将超过20万亿元。

2. 养老服务需求将愈发旺盛和多元。据国家卫健委测算，预计“十四五”时期，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总量将突破3亿人，占比将超过20%，进入中度老龄化阶段。2035年左右，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4亿人，在总人口中的占比将超过30%，进入重度老龄化阶段。随着老年人口数量持续增加，社会养老服务需求将得到进一步释放，多样化的养老需求不断涌现。金融机构要在养老金融领域继续深耕，持续在模式上进行创新，拓宽服务半径，提升养老覆盖面，推出更具社会价值的养老金融项目，为养老市场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探索更大的空间。

总体来看，目前我国养老行业正处于蓝海市场，发展潜力较大，展业空间广阔。做好养老金融这篇大文章，要求金融业在推动养老市场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也要保持服务质量的有效提升。我们认为，金融支持养老行业市场发展主要有以下四方面的机遇：一是把握住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养老机构、老年大学、养老配套设施等产业有助于促进养老经济增长，符合国家战略及养老事业、养老产业发展方向，为养老金融带来机遇。二是全方位支持养老产业的融资需求。聚焦养老服务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通过采取债权、股权、基金、资产证券化等多种融资方式，为优质养老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综合融资服务，助力核心企业做大做强。三是开拓养老金融产品新市场。随着我国养老金融产品体系不断完善，未来养老信托、“以房养老”保险以及养老产业资产证券化均有进一步发展空间。同时，综合运用银行、保险、基金、证券、信托等各类金融工具，合力开发综合型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拓宽了多渠道产品创新在养老产业领域的市场应用空间。四是提供养老金融咨询服务和方案规划。为养老客群提供普惠性、专业化的养老服务规划，有效满足养老客户在资产配置、财富保值增值、财富传承、风险隔离等方面的金融需求，引导老年群体树立养老财富管理的意识以及初步形成养老金融规划。

► 三、金融工具在养老行业市场中的运用

(一) 养老金融服务体系

从目前我国养老金融市场发展实践来看，养老金融包括养老金金融、养老服务金融与养老产业金融三个层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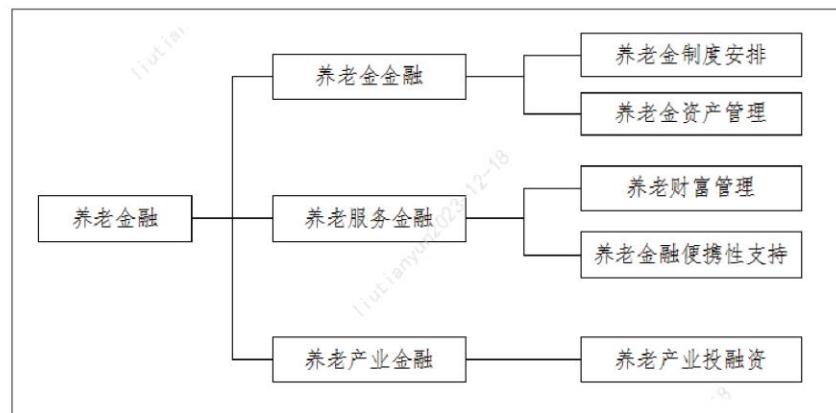


图6. 养老金融体系

1. 养金金融

我国养老保障体系由基本养老保险、补充养老保险、个人养老金三部分构成，根据管理主体可分为政府、企业、个人三个层面，依次形成养老三大支柱。截至2022年年底，中国养老金结存

金额13.7万亿元，仅占GDP的11.3%，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其中第一、第二支柱养老金分别占比59.71%、40.18%，第一支柱仍占主导地位，第二支柱占比上升，第三支柱缺位严重。

表2. 我国三大养老支柱

养老保障体系	管理主体	组成	运营情况
基本养老保险 (第一支柱)	政府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截至2022年末，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0.53亿人，其中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数5.04亿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5.50亿人。
补充养老保险 (第二支柱)	企业	职业年金、企业年金	截至2022年末，全国有12.80万户企业建立企业年金，参加职工3,010万人。企业年金投资运营规模2.87万亿元，职业年金基金投资运营规模超过2.11万亿元。
个人养老金 (第三支柱)	个人	包括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目标基金、养老理财等	截至2022年末，个人养老金参加人数1954万人，缴费人数613万人，实际缴费人数仅为参加人数的31.37%；总缴费金额142亿元，人均储存2,316元。

2.养老服务金融

(1) 养老金融产品

目前参与养老金融体系的金融机构主要包括：保险公司、银行及银行理财子公司、公募基金、信

托公司等。根据不同市场主体，我国现有养老金融产品可划分为养老储蓄、养老理财产品、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目标基金、养老信托五类。

表3.国内不同养老型金融产品对比

产品类型	养老储蓄		养老理财	商业 养老保险	养老目标基金		养老信托
	特定养老储蓄	普通养老储蓄			目标日期基金	目标风险基金	
产品介绍	分为整存整取、零存整取、整存零取三类，购买人年龄衡在35周岁以上	多家具备开办个人养老金业务的商业银行正在陆续推出相关产品	以固收和混合类产品为主；与普通银行理财相比，养老理财产品周期长、风险低	年金险或两全险；稳健型与进取型账户搭配，任门槛、缴费方式灵活	对标退休日期，投资者根据自己的退休年份来选择基金	对标风险等级，投资者根据风险偏好来选择基金	信托公司开展的养老金融业务
发行主体	银行	银行	主要为商业银行及部分银行理财子公司	养老保险公	基金公司	基金公司	信托公司
产品期限	5年、10年、15年20年	1年、2年、3年、5年	一般为5年	长期缴费60岁以上领取	1年、3年、5年	1年、3年、5年	一般不低于2年，无固定期限
收益水平	整存整取产品3.5%-4%	年化利率高于普通存款产品	基准比较利率5%-8%(年化)	稳健型账户最低保证利率2%-3%，进取型账户最低保证利率0-1%	近3年年化收益中枢约为6.8%	近3年年化收益中枢的中位数约6.3%，稳健型约为4.6%	年收益率6%-8%

(2) 智慧养老服务

“智慧养老”的概念最早由英国生命信托基金提出。通过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打造强大的智能技

术平台，丰富和拓展面向老年人的医疗手段和方式，适应老年人健康发展的需求。目前国外发达国家已形成比较完善的智慧养老服务体系。

表4.国外发达国家的智慧养老服务

国家	具体方式	服务内容
英国	智慧养老服务中心	①数字医疗。利用计算机为老年人建立全面详细的健康电子档案；②远程医疗。穿戴智能化设备，连接医疗终端，监测老年人的健康状态。③移动医疗。通过移动通信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医疗健康信息和医疗咨询服务。
美国	老年人移动医联网	①医疗照护。通过电脑远程对老人进行远程医疗指导。②工作教育。开设专门针对老年人的工作、教育的网站，为老年人提供工作信息、在线课程等。③日常生活。为老年人提供远程慢性病监控的系统，并对老年人的住所进行智能化改造。
德国	环境辅助生活系统(AAL)	①利用环境辅助生活系统，老年人可以通过遥控操作养老服务基础设施。②创建老人日常健康日志，通过网络软件查询老人的身体情况。

3. 养老产业金融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养老产业统计分类(2020)》，我国养老产业包括养老服务、老年医疗卫生服务、老年社会保障、养老服务、老年用品等12个大类。

养老科技和智慧养老服务、老年用品等12个大类。总体涵盖了养老金融、养老地产、养老服务和老年用品四大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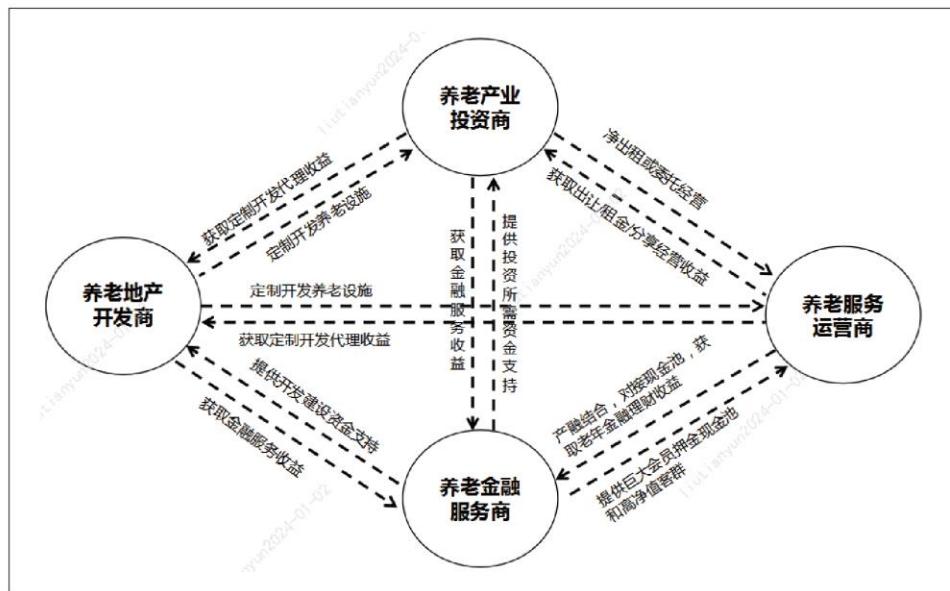


图7. 养老产业金融商业运作关系

目前涉足养老产业的金融机构以保险公司为主。据不完全统计，目前中国平安、中国人寿、泰康人寿、新华人寿、太平洋保险等共计13家保险公司开展了养老产业项目投资。

从资本市场来看，已有近百家A股上市公司锚定“银发经济”，看好养老产业潜力，积极开拓养老服务领域业务。同花顺iFinD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5

月底，养老概念板块共有98家A股上市公司，涉及21个申万一级行业，主要集中在医药生物、房地产业、计算机等行业，分别为29家、16家、16家。已涉足养老产业的上市公司以百亿元市值以下的公司为主，同时，布局养老服务及养老机构运营、智慧养老的上市公司数量逐年增多，涉足养老地产、老年用品的上市公司数量在缩小。

(二) 国际养老金融产品的分析与比较

与我国居家养老“一枝独大”的模式不同，国外养老模式呈现出多元并重的特点。其中，美国以社区养老为主，机构养老为辅。日本形成了以居家

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的多元化、立体化的养老服务体系。英国则呈现居家养老与社区养老两者并重的格局。

表6.发达国家养老金融创新产品情况

国家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美国	住房反向抵押贷款	房产价值转换抵押贷款	①面向低价值房产开展；②其面向62周岁及以上并拥有房产的老人提供服务，由联邦住房与城市开发部设计推出、联邦住房管理局授权担保、并由得到授权的金融机构如保险公司进行承办；③贷款金额受限于基准金额和限制因子，领取方式可以在固定期限发放、终生按月发放、信用限额内自由支取等三种方式中自由搭配选择。
		住房持有者贷款	①面向中等价值房产开展；②运行机制与房产价值转换抵押贷款类似，最明显的区别在于其不需要联邦住房管理局提供担保且贷款金额不设限。
		财务自由贷款	①面向高价值房产开展；②财务自由贷款由私营企业提供，其不仅可以提供最高70万美元的贷款额度，而且可以通过将房产价值转为年金的方式将不超过80%的房产价值留给子孙。
	商业长期照护保险	①承保范围广，对在护理院、社区或家庭提供的专业护理和非专业长期照护提供补偿；②保单类型多，包括实际费用补偿型保单、定额给付型保单和直接提供长期护理型保单；③保单制定灵活，根据保障范围、投保年龄、有无等待期、给付年限及是否家庭共保等需求量身定制；④保护消费者利益，提供通货膨胀保护条款；⑤政府税收优惠支持，个人保险全部或部分缴费可以税前扣除，保险给付免税，雇主支出保费可视为营业费用，在税前扣减等。	
日本	个人储蓄账户NISA	少年NISA账户	对未成年人每年设定80万日元的免税投资限额，针对投资信托等可享受免税待遇。
		普通NISA账户	对成年日本居民每年设定120万日元免税额度，免税期为5年，即在5年内可以免所得税以及资本利得税。
		小额累计投资免税计划NSTA	主要针对长期以及自有资金投资，设置20年的免税期和每年40万日元的免税额。
英国	国家职业储蓄信托	国家职业储蓄信托是英国政府配套“自动加入”机制成立的国家层面职业养老金计划，由国家职业储蓄信托公司作为计划受托人进行运作管理，该计划采用类似FOF和MOM的管理方式，前端向参与者提供了丰富的多元化投资产品，后端将绝大部分计划资产委托外部投资管理人进行全球化投资。	

发达国家养老金融创新产品对我们的启示：一是产品形态方面：与多种养老场景结合，加强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通过借鉴发达国家养老金融产品的经验，开发并改善长期照护保险等创新型养老金融产品，扩大养老金融产品的辐射范围，不断提高养老客群的认可度与满意度。二是参与主体方面：提升信托公司参与度。信托具有财产独立、风险隔离的制度优势，能够提供资产管理、财富管理等专业服务。目前信托公司参与养老金管理的角色不够丰富，在养老金管理方面的资产隔离和配置优势尚未充分发挥。因此，建议给予信托公司在企业年金、职业年金方面更多的业务资格，如除了担任受托人、账户管理人的角色外，放开投资管理人资格。

（三）金融助力养老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路径探索

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所谓高质量发展，就是能够很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发展，是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发展。”金融支持养老行业高质量发展，要聚焦以人为本的核心，通过充分发挥金融优化资源配置、项目投融资和社会服务的功能，依托资产管理、协同联动、综合服务等多方能力，在提高资金投入、产品创新、管理水平、服务效率上下功夫，最大化地满足目标客群的需求，更好地解决老年人的后顾之忧。在此，我们从资金、产品、协同以及服务等多维视角，对金融支持养老市场持续健康发展进行分析阐述，为推动养老市场高质量发展提供路径选择。

1.产品端：丰富养老产品线，打造优质产品品牌

通过围绕养老产业链、老年人客群等市场主体，将养老金融与多样化养老场景结合，搭建多元化、全面化、特色化的产品服务体系，在此基础上，形成特色养老服务品牌，以品牌力量赋能高质量发展。一方面，针对中老年个人客户差异化的养老特点和养老方式，创设出个性化、专属化的养老金融产品。例如，探索以住房、门面等不动产为标的的“以房养老”金融产品；针对养老院、养老中心等机构客户，提供合适的投资渠道和方式选择，

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厚投资收益。另一方面，要打造优质的产品品牌。以中老年目标客户群体为中心，加大对养老保障政策和养老金融产品的宣传推广，彰显特色优势，从而提升养老金融产品社会知名度，充分发挥品牌建设的带动效应。

2.渠道端：拓宽投融资渠道，构建多层次养老资金市场

养老行业市场涵盖了养老金融、养老地产、养老服务和养老用品多个领域，目前养老市场资金来源主要包括养老金储备，银行信贷、资本市场等。养老金市场方面，要进一步扩大养老金储备规模。我国养老金储备主要由三支柱养老保障体系组成，其中第一支柱基本养老保险“一支独大”，占据主导地位。因此在进一步扩大第一支柱覆盖面的同时，可以通过自愿缴纳的方式，实现二三支柱下个人账户的互联互通及衔接转换，提升第二、三支柱的比重，促进三支柱平衡发展，有利于构建有效可持续的养老保障体系。信贷市场方面，金融机构应加大对养老企业的资金扶持力度，助力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持续发展。例如，对具有优质信用、社会满意度高的养老机构给予资金倾斜，为养老机构在日常经营、养老服务项目以及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支持。资本市场方面，支持符合条件的养老企业通过上市、发行债券等方式融资，不断壮大养老上市企业数量和市场规模；鼓励上市公司积极布局养老地产、养老服务等养老产业相关领域，释放养老领域的产业潜力。

3.协同端：深化多方协同合作，共筑养老服务生态圈

一方面，聚焦老年客群金融服务需求和各类型金融机构功能优势与产品特性，构建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养老金融服务生态圈；另一方面，搭建养老服务平台，通过集政府单位、金融机构、养老服务企业、高校于一体，发挥金融润滑剂和催化剂作用，实现金融服务与产业发展的良性循环。金融机构与政府单位之间，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将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养老行业发展中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

节。同时，配合政府加大对养老服务相关政策的宣传力度，提升居民基本养老意识。金融机构与养老服务企业之间，综合运用银行、保险、基金、信托等金融工具，为养老服务企业提供多层次的投融资服务。并通过资产证券化、REITs、供应链金融等方式，探索对养老企业的全面服务方案。金融同业机构之间，通过发挥不同类型金融机构在产品特色、功能服务和资源渠道方面的个体优势，合力推出兼具普惠性、稳健性和可持续性功能效用的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推动产品和服务向更加专业化、精细化方向发展。金融机构与高校之间，加强双方在课题研究、专业建设、人员培训、创新实践等领域的合作，为养老行业输送更多技能型、实用型人才，并持续培育后备力量。

4.服务端：创设更多养老服务场景，分类施策提供精准服务

金融要积极融入养老服务场景，形成“全民参与、全面覆盖、全体保障”的养老金融服务格局。一方面，围绕老年人的兴趣爱好，深入挖掘“金融+养老”服务生态场景，多角度探索养老服务新模式。同时要加大对农村地区养老资源倾斜力度，加强金融资源统筹，引导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相对落后的农村养老领域。尝试探索以“金融+公益”的模式设立农村养老服务基金，助力农村老年服务。另一方面，打造养老服务管家平台，针对老年人群体共性和个性的养老需求问题，提供多样化服务。例如，针对共性问题，提供标准化的基本金融服务；针对财富管理、财富传承等方面个性化需求，提供专属定制化的金融服务方案。

(四) 小结

总的来说，金融助力养老行业市场高质量发展，要紧紧围绕养老参与主体这一关键点，持续在服务模式和范围上进行创新，拓宽服务半径，提升养老覆盖面，推出更具社会价值的养老金融项目，为养老市场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探索更大的空间。为此，须着重加强四大能力建设：一是强化产品设计能力，丰富产品类型，为老年群体提供更多稳健、优质、可持续的养老性收入；二强化资金配置能力——聚焦养老产业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持续加大资金供给力度，为养老机构提供资金融通和资金支持；三是强化金融协同能力，统筹资源整合，构筑养老服务生态圈；四是强化社会服务能力，提高信息科技水平，延伸拓展服务场景，提升金融服务质效。

短期来看，以“网络布局+品牌宣传”为着力点，增强居民养老意识，多方式、多渠道逐步建立起养老服务交易平台，加强产品设计、打通服务渠道、提升服务质量、塑造品牌形象，有序构建养老服务网络。同时，积极出台养老金融方面的配套政策制度，加大对养老金融政策、服务、投资等方面的宣传，帮助民众做好养老规划。中长期而言，聚焦生态圈构筑与品质服务提升，通过健全完善制度建设，持续深化政策宣贯，搭建养老服务全场景，丰富完备产品体系，共筑养老金融综合服务生态圈。同时，增强科技赋能，以数字化转型助力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最终形成“养老需求-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养老品质”的正向循环。

▶ 四、金融支持养老行业市场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

(一) 加大政策支持，引导金融活水流向养老领域

政策支持要更好发挥激励和引导作用，撬动更多金融资源和社会资本投向养老服务领域，推动形

成制度保障有力、政策激励到位、主体协同联动的发展优势，为养老行业市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基础。一是加大养老金融服务的相关配套制度建设。例如，出台《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管理办法》，为引导金融机构加强产品和服务创新提供有力的制度

遵循和政策支持。二是加大政策扶持激励力度。通过加大税收优惠、财政补贴等方面的支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养老企业、上市公司等多类机构聚集养老金融领域，加大养老产业布局力度。三是建立政策协同联动机制，促进养老金融与养老实体产业有机融合与统一。加强政府部门、金融机构、养老院、医疗机构等相关主体之间的合作，推动养老金融与医疗健康、娱乐旅游、文化教育等诸多产业领域的融合。四是加大养老金融服务的宣传教育力度，引导更多适龄老人、中青年人群在养老问题上早准备、早打算、早规划。

（二）深化普惠金融，织密织牢养老服务保障网

聚焦关键主体、重点客群、薄弱领域，以提升金融服务的大众化、可得性为突破，进一步扩大社会养老保障覆盖面。一是支持小微型养老服务企业做大做强。小微型养老企业是养老经济发展壮大的生力军，金融机构要多措并举，从市场准入、资金融通、品牌渠道等多方面切入，有效破解小微型养老服务企业发展难题和瓶颈卡点。二是重点关注农村地区养老服务基础建设，加大对农村养老服务领域的资源投入和力量倾斜。一方面，扩大社保在农村地区的覆盖范围。对还未纳入社保体系范围内的农村居民要应纳尽纳，有效封堵住农村地区社保“漏洞”。另一方面，大力推进农村养老服务中心建设。为政府、养老机构等养老服务设施供给主体提供融资优惠和渠道便利，加快农村地区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建设网络布局。三是降低养老金融产品的认购门槛。目前银行养老理财产品的认购门槛一般在5万元左右，养老信托产品认购起点则更高。针对此问题，金融机构应积极降低投资者准入门槛，减免相关认购费用，为老年人创造更为平等的养老金融产品投资机会。四是积极推广“金融+慈善+养老”模式。通过采取“金融+慈善”的方式，为生活困难、身体残疾、重大疾病的特殊老年群体提供生活照料、医疗护理等基本养老服务。

（三）加强金融协同，构建综合养老金融服务体系

充分发挥金融机构功能优势，努力构建资源互享、优势互补、协同合作的综合养老金融服务体系，切实提升养老金融服务质效。一是搭建金融协同平台。建议由政府部门牵头，搭建一个融合有银行、保险、基金、证券、信托等在内的金融协同平台，通过整合各类金融机构的优势，合力形成支持养老产业发展的多层次金融服务体系。一方面，可以将养老机构及医疗养老项目的未来现金流作为基础资产，开展养老资产证券化业务；也可以进一步通过养老产业专项债券、养老REITs等模式，支持养老产业的投融资需求。另一方面，通过依托各类型金融机构在资产配置、投资研究、运营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和能力，推动养老金融产品形态、服务模式和应用场景的不断创新。二是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入市。通过采取金融服务团的方式，对于涉足养老产业的上市公司、民营企业给予金融资源倾斜，如加大授信支持、提供融资便利、加大信贷投放等方式，降低金融服务的成本，支持企业长足发展，同时开辟更多入市渠道，吸引上市公司闲置资金等社会性资金进场。

（四）创新金融工具，推动养老金融产品服务创新

结合社会效益、市场需求、产业发展等因素，探索创新金融工具的运用，积极打造养老金融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在产品架构设计上，一方面，要聚焦简便性、灵活性的产品操作需求，降低交流成本，同时提高客户体验感和满意度。另一方面，可以根据风险偏好的不同，采取组合投资的方式，为特定客群提供“固定+浮动”的收益，彰显养老金融产品的普惠性和精准性。养老经济业态方面，发挥“综合金融+养老场景+产业融合”经济效应，推进养老行业与医疗、康养、文娱等产业有效衔接和深度融合，加快推动养老经济从传统的居家养老、养老保险单一业态向养老消费、养老地产、

智能养老的综合性业态转变。金融服务模式方面，立足老年人服务需求和权益保障，加强养老服务模式创新和服务质效提升。积极探索“金融+慈善+养老”“财富+养老”“金融科技+养老金融”新模式，推出养老慈善金融、养老财富管理等系列专属服务方案。

（五）强化科技赋能，助力养老服务提质增效

依托金融科技高效赋能，借助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信息化技术推动养老金融业务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大幅提升金融机构运营管理效率，从而降低运营成本，提升服务效能，拓宽市场空间，助推养老服务增质增效。一是运用大数据技术对目标客户群体进行精准画像，根据客户不

同需求偏好特征有针对性地智能匹配养老金融产品，快速实现养老金融产品的智慧化适配。二是利用数字化技术不断完善服务端口建设，向养老市场参与主体及目标客群提供最适配的服务渠道和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养老金融解决方案。。三是搭建养老金融智慧运营管理平台，利用云计算、机器学习算法等新技术手段，对相关数据进行采集、整合、分析，促进业务运营规范化和标准化发展。四是开发养老金融服务APP。通过APP平台，让客户能够灵活办理养老金融业务，同时，将养老金融APP平台与政府部门、养老机构、医疗机构、电商平台、旅居企业等主体之间进行信息链接，实现数据共享和渠道互通，提供全面和高效的服务体验，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COMPANY NEWS

公司动态

袁隆平慈善信托成立一周年 暨袁隆平追梦奖学金颁奖仪式在长沙举行

2023年11月2日，由财信信托协办的袁隆平慈善信托成立一周年暨袁隆平追梦奖学金颁奖仪式在长沙举行。袁隆平慈善信托由袁隆平夫人邓则女士委托财信信托设立，系湖南首单科技公益信托项目。自2022年成立以来，财信金控通过旗下财信公益每年向袁隆平慈善信托捐赠人民币100万元，连续捐赠5年。截至目前，袁隆平慈善信托存续规模813万元。下一步，财信金控将指导财信信托发挥信托工具的优势与特点，充分总结、运用袁隆平慈善信托的成功经验，更加广泛地凝聚社会各界力量，为我省科技创新和公益慈善事业的发展贡献更多财信智慧和财信力量。



· 活动现场

11月2日，袁隆平慈善信托成立一周年暨袁隆平追梦奖学金颁奖仪式在长沙举行。

据悉，袁隆平慈善信托是根据袁隆平院士的遗愿，由其遗孀邓则女士作为初始委托人于2022年发起设立，规模500万元，受托人为湖南财信信托，中国农业银行担任托管行和财务顾问，该信托相关资金及投资收益全部用于农业科技领域。

“袁隆平追梦奖学金”项目由袁隆平农业科技奖励基金会和袁隆平慈善信托于2023年9月共同出

资设立，面向全国涉农院校作物学科方向中与粮食安全相关的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及研究生，每年评选一次，旨在鼓励农学专业学生为中国农业发展、粮食安全作出贡献。

持续扩大袁隆平慈善信托公益效能

至今，袁隆平慈善信托已成立一周年，凭借服务农业科技的公益初衷以及开放式委托人架构，以及创设的“金融+公益+科技”的运营模式，得到越来越多社会爱心人士和有识之士的广泛关注和倾情参与。截至9月末，袁隆平慈善信托存续规模已达813万元。

仪式现场，中国农业银行私人银行部总裁黄潞，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陶伟梁，财信金控党委书记、董事长程蓓，财信信托董事长王双云等受邀出席。

黄潞表示，农业银行私人银行坚持开拓公益金融，成立壹私行公益金融实验室，以公益信托为切入口，围绕客户公益慈善需求提供了一揽子综合服务。农行私行将积极践行社会责任，积极探索公益金融服务的新模式、新手段，让更多的金融资源精准、畅通、高效地流向公益事业。

陶伟梁表示，湖南农行坚定“服务乡村振兴领军银行、服务实体经济主力银行”两大定位，积极创新公益金融，成功落地多单慈善信托，在推动社会资金参与乡村振兴、助力共同富裕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下一步，湖南农行将继续充分发挥“公益+金融”的效用，汇聚更多社会力量关心、支持农业科技事业发展。

王双云表示，财信信托将在财信金控的支持和指导下，持续践行“国之大者”，致力于发挥信托的功能优势，充分运用袁隆平慈善信托的成功经验，更加广泛地凝聚社会各界力量，在医疗卫生、扶贫济困、教育助学、乡村振兴、科技公益等领域持续加力，不断为我省科技公益和慈善事业的发展贡献智慧与力量。

助力农学农业学子追梦

本次为袁隆平追梦奖学金首届颁奖仪式，来自中国农业大学、浙江大学等9所院校的学生踊跃参评，最终产生本科、硕士、博士共计36人现场接受颁奖，奖金总额69万元，最高达5万元。现场同时颁发的还有博士研究生袁隆平科研创新青年奖学金，3名获奖者均从获得袁隆平追梦奖学金的9名博士生中通过答辩的方式角逐产生，展现了青年农业科技工作者扎根农业、服务农业的深厚情怀与远大志向，树立了新一辈农业人的榜样。

袁隆平农业科技奖励基金会理事长袁定江向为袁隆平追梦奖学金提供支持的单位和个人表示衷心的感谢，号召青年涉农学子志存高远、勇攀高峰，立志成为未来农业科技发展的栋梁之才，让世界人民远离饥饿，担起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梦想。



· 袁隆平追梦奖学金颁奖仪式

现场还进行了袁隆平追梦奖学金捐赠授牌、全国涉农学院安江追梦行活动启动仪式等，捐赠客户代表进行了发言。中国作物学会人才培养与教育专业委员会会长、中国农业大学农学院院长倪中福教授对追梦奖学金设立的意义进行了阐述，“旨在鼓励农学专业学生继承和弘扬袁院士追求真理、敢为人先、锲而不舍、埋头苦干的科学家创新及奋斗精神，为中国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做出贡献。”

本次活动由中国作物学会、袁隆平农业科技奖励基金会指导，农行湖南分行主办，财信信托协办。怀化市政府，农行长沙分行，财信公益等单位相关人员出席仪式。

财信信托再获“中国信托业金牛奖”

2023年11月11日，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优服务 育新质 启新程——2023银行保险业财富管理论坛暨第四届银行业理财金牛奖、第三届保险业投资金牛奖、第二届信托业金牛奖颁奖典礼”在北京举行。财信信托固收标债产品“财信信托·湘信稳健一年锁定期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荣获中国第二届信托业“一年期固定收益类产品金牛奖”。



财信信托继2022年荣获第一届信托业金牛奖后连续第二年获得信托业金牛奖，这是对公司业务转型方面取得成绩的持续肯定，也是公司综合实力、创新潜能与良好社会信誉的持续展现。

近年来，在财信金控的大力支持下，财信信托深化创新发展转型，持续推进固收标品业务，引资入湘彰显国企担当，上量增收彰显专业水平。截至目前，财信信托固收标品主动管理规模近200亿

元，得到了市场投资者的广泛青睐和同业机构的高度认可。厚重的是荣誉，沉淀的是责任，财信信托始终牢记“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使命和“精干主业、精济实业、精耕湖南”的发展方略，将持续打造更加专业、高效的固收团队，继续做大做强“拳头”固收产品，为广大投资者提供安全稳健的固收产品，为债券市场高质量发展贡献信托力量。

第六届金融业年度品牌案例大赛报送案例展 ——袁隆平慈善信托



金融品牌力量——金融业年度品牌案例大赛媒体融合案例展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中国产品向中国品牌的转变”重要论述指示精神，支持促进金融业品牌高质量发展的品牌宣传活动。按照活动安排，第六届金融业年度品牌案例大赛对报送案例进行融媒体展播，并将组织网络投票活动，根据投票结果评出第六届大赛“年度人气品牌案例奖”。

报名奖项：社会责任年度案例奖

案例名称：袁隆平慈善信托

(一) 案例背景

袁隆平院士不仅是一位享誉海内外的著名农业科学家，也是一位低调朴实的慈善家，袁老一生秉持节俭，一生所得均献给了慈善事业。“稻菽千重，禾下留梦”，袁老的家人积极践行袁老的慈善理念，通过设立慈善信托，委托财信信托进行专业化管理，以慈善永续科学梦。



· 袁隆平慈善信托成立现场



· 袁老图片

（二）主要做法

该项目由袁隆平院士的夫人邓则女士作为初始委托人，湖南省财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受托人，湖南省袁隆平农业科技奖励基金会为执行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托管银行和财务顾问，是湖南省首单科技公益信托项目。此外，“袁隆平慈善信托”设置开放式委托人架构，意味着该慈善信托可以增加委托人和资金，这有助于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关心科技创新事业发展，吸纳更多社会资金投入到科技创新领域。

该慈善信托初始规模为人民币500万元，慈善资金及投资收益将全部用于奖励现代农业科技及生产发展领域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个人和团体，参与农业发展项目及服务于农业领域的科研创新、科技成果转化，资助农业发展领域优秀科技人才国内外进修，资助优秀中青年农业科技工作者主持的农业科研项目，设立农业高校优秀学生奖学金等慈善公益活动。

此外，财信金控自2022年起，连续5年每年通过财信公益向袁隆平慈善信托捐赠100万元，以更有力地支持该慈善信托计划，进一步探索“金融+公益”的创新模式，助力农业科技创新和农业人才培养，推动公益慈善事业发展。



· 财信金控通过财信公益向袁隆平慈善信托捐赠100万元

（三）主要成效

“袁隆平慈善信托”的成立具有很强的示范和带动意义，作为湖南省首单科技公益信托项目，“袁隆平慈善信托”开启了湖南科技公益发展的新征程，填补了湖南省科技公益的空白，引导更多社会力量关心、支持和直接参与科技慈善事业和民间科技奖励，为科技创新人才培养拓宽路径，为基础研究和前沿探索提供支撑，为促进湖南经济创新发展与转型升级做出贡献。

（四）经验启示

“袁隆平慈善信托”的设立不仅是以公益助推科技发展的起点，也是湖南省金融行业在此领域的破零与创新。相比较传统公益信托，科技公益兼顾了公益和科技的二重性，这也是其独特优势所在，即可以通过科技公益进行三次分配调节收入，促进共同富裕的实现；还可以通过助力科学技术发展，提升劳动生产率，推动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开启公益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广阔空间。

作为金融工具的慈善信托是共同富裕中第三次收入分配的重要途径，慈善信托的发展反映了在共同富裕目标下，民众特别是高净值人士财富观和慈善观正在发生深刻变化，通过信托工具实现家庭财富管理的同时，运用慈善信托等工具，更多地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实现社会价值。

财信信托获“诚信托·财富管理品牌奖”

近日，由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主办的第16届“上证·诚信托”奖正式揭晓，财信信托获“诚信托·财富管理品牌奖”。



“上证·诚信托”奖项于2007年设立，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专业性，是国内财富管理领域最具影响力的奖项之一。该奖项的评选旨在促进行业规范、健康、可持续发展，推动信托公司在金融改革不断深化的背景下，持续转变展业方式、优化业务结构、转化发展动能，结合自身资源禀赋推进创新业务发展。

近年来，财信信托聚焦财富管理体系、机构、考核、数字化、协同合作、网点建设六个方面全面深化改革，在组织架构建设、展业范围拓展、客户服务能力提升、数字化转型、标准化厅堂服务、特色化活动场景建设等方面实现突破。2023年，财富管理实现销售同比增长31.53%，创新转型占比达到49.15%，客户数量同比增长30.8%。截至目前，财信信托推出3000多个信托项目，累计筹集资金超8000亿元，投向省内资金超4300亿元，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700亿元，近六年纳税超29亿元。

未来，财信信托将在财信金控的指导与支持下，继续践行“服务大局、服务客户”的企业使命，贯彻“精干主业、精济实业、精耕湖南”的发展战略，全面打造有温度、有情怀的综合金融服务生态。

财信信托、财信证券申报课题 获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研究课题优秀课题

2023年11月24日，2023年沪深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研究课题获奖名单揭晓，财信信托申报的《防范城投债券及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机制措施研究》、财信证券申报的《债券市场助力中小企业发展的实践与思考》均荣获优秀奖。

据悉，此次课题研究是沪深证券交易所为了推动交易所债券市场高质量发展，更好地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和新发展格局构建，在中国证监会公司债券监管部的指导下联合组织的第二次课题研究，共收到证券公司、基金公司、商业银行、银行理财、评级机构、高等院校等单位申报的128篇研究报告，研究内容涵盖债券发行定价与投资交易、债券市场服务实体经济、债券风险防范处置、REITs市场建设等主题。

在经济下行压力增大、财政收支增速持续倒挂的状态下，近年来地方政府负债率不断攀升，传统意义上债务率预警线难以约束区域债务风险。建立城投债及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范机制，强化债务风险指标管理，助力地方政府“遏增化存”很有必要。财信信托申报的《防范城投债券及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机制措施研究》运用因子分析法、K-中心点聚类算法及支持向量机集成，构建地市级城投债券及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模型，以因子分析方法降维提取公因子并进行评分，以K-中心点聚类算法在降低异常数据对运算过程产生“噪声”干扰的同时，规划出风险预警阈值区间，通过支持向量机方

法对风险预警阈值区间进行检验和预测，以提升风险预警模型的精确性，促进管理者对城投债券及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有效预控。

中小企业是国民经济的毛细血管，也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在稳增长、保就业、促创新、惠民生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财信证券申报的《债券市场助力中小企业发展的实践与思考》主要通过梳理中小企业债券融资发展实践，总结债券市场支持中小企业的主要模式，分析债券市场助力中小企业融资的困难，建议从市场机制、股债联动、增信措施、中介机构参与度、投资者保护、政府引导等角度，促进债券市场进一步支持中小企业的发展。

下阶段，财信金控将持续指导旗下子公司持续深入推动强学习型组织建设，充分发挥金融专业优势，将研究课题作为推进强学习型组织建设的重要抓手，积极输出智力成果，助力营造“集思广益解难题、群策群力提建议、凝心聚力促发展”的行业氛围，持续为服务实体经济发展贡献财信智慧和财信力量。

“欧阳芬慈善信托”正式签约落地

2023年11月29日，由长沙市慈善总会担任委托人、财信信托担任受托人的“欧阳芬慈善信托”正式签约落地。

“欧阳芬慈善信托”项目初始规模100万元，通过设立慈善信托建立长效帮扶机制，变一次性帮扶为长期资助，慈善资金及其投资收益全部用于救助长沙市内低保、失孤、高龄、空巢等孤寡老人以及开展其他慈善活动。该项目是公司首次携手长沙市慈善总会的慈善联动、跨界融合，也是各方积极响应共同富裕建设交出的新答卷，是“金融+慈善”的强强联合、携手共创的全新实践。

长沙市慈善总会是经市委、市政府批准成立并由市政府直接领导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也是长沙公益慈善事业的枢纽型、平台型、示范型行业组织。1997年5月在湖南省率先成立，现已发展成为全国十强、中西部地区第一、湖南最具实力最有影响的品牌慈善机构。

未来，财信信托将积极履行受托人责任，继续践行“服务大局、服务客户”的企业使命和“创新、协同、稳健、担当”的价值观，积极探索慈善信托业务模式，凝慈善之心，为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作出新贡献。为湖南省的慈善事业发展扬光大贡献力量。

财信信托举办“以进促稳，奋勇争先立潮头”青年沙龙暨读书分享会

为更好地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精神，提升金融人才的专业素养，助力公司创新转型，同时进一步营造“读好书、求新知、强本领、做贡献”的读书实践要求。2023年12月22日，财信信托团支部联合读书兴趣小组举办“以进促稳，奋勇争先立潮头”青年沙龙暨读书分享活动。



活动首先学习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对2023年经济工作情况、当前经济形势以及2024年经济工作进行了总体学习。随后，参会人员结合本次学习主题，围绕自身经历和业务情况，推荐了书籍，分享了自己的心得和体会，并表示作为金融从业人员，将深刻领会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和政策取向，努力提升金融专业素养，不断开拓进取，精进金融实务水平，更好地以“金融活水”浇灌实体经济发展。

此次读书分享活动充分展示了财信信托青年金融员工的精神风貌，为建设强党性、广知识、精业务、高本领的人才队伍营造了良好氛围，持续推进了学习型组织建设，有利于青年员工统一思想，发扬务实担当、奋勇争先的精神，为财信信托创新发展贡献青春力量。

PRODUCT INFORMATION

产品信息

2023年11-12月份全国信托理财产品简要分析

■ 研究发展部 刘天昀

一、11-12月份集合信托产品发行概况

(一) 信托产品发行数量和规模

根据公开的不完全数据统计，2023年11-12月份全国各家信托公司共推介发行集合信托产品6177只，发行规模1895.07亿元，相比去年同期，集合信托产品发行数量有所增加，发行规模则大幅下滑；与上期相比，本期集合信托发行市场热度明显回暖，产品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双双增长。总体来看，受年末冲规模等季节性因素影响，本统计期内集合信托产品发行市场整体延续回暖态势。当前信托行业仍处于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一方面是信托业务“三分类”的正式落地，标志着信托业务转型

全面启动，整个行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在新三分类政策的指引下，信托公司要以监管政策为引领，主动适变应变，进一步明确发展战略和转型方向，坚守服务实体经济定位，积极推进自身能力体系重塑，不断提升专业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助力全面提升业效能。另一方面，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首次系统提出做好“五篇大文章”，也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未来，信托行业将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的指导下，在“三分类新规”的导向下，回归业务本源，严守合规底线，探索增长新动能，逐步迈向高质量发展。

表1. 2023年11-12月份全国集合信托产品发行情况对照表

统计项目	2023年11-12月	2022年9-10月	2023年7-8月	2023年5-6月	环比	同比
产品数量（只）	6177	4455	5147	5424	-13.44%	2.32%
发行规模（亿元）	1895.07	1491.13	1847.59	1813.41	-19.27%	-44.38%
平均发行规模（万元）	3067.94	3347.09	3590.34	3343.31	-6.77%	-45.65%
平均期限（年）	1.38	1.37	1.40	1.46	-2.14%	-9.27%
平均年收益率	6.41%	6.42%	6.51%	6.55%	-1.38%	-5.17%

(二) 信托资金运用方式和投向分析

1. 权益投资类信托产品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均大幅增长；信托贷款类产品发行数量显著回升，发行规模明显提升；证券投资类信托产品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双双上升，市场热度急剧升温。

从11-12月份的信托产品发行数量来看，权益投资类产品发行数量保持首位，占整个集合信托产品发行市场份额超过40%；信托贷款类产品数量占比19.67%，较上期提高1.35个百分点；证券投资类产品数量占比31.12%，较上期提高1.96个百分点，在信托资金运用方式中稳居第二。总体来看，本统计期内，集合信托产品发行市场继续呈现权益投资、证券投资和信托贷款“三足鼎立”的态势，证券投资类产品和信托贷款类产品发行数量均有明显增长。

从发行规模来看，权益投资类产品发行规模为1111.15亿元，信托贷款类产品发行规模为360.23亿元，证券投资类产品发行规模252.68亿元，三者合计占产品发行总规模的比重达90.98%。在发行规模上，权益投资类信托产品发行规模较上期大幅增加，环比提升25.96%；信托贷款类产品发行规模较上期显著回升，环比提升25%，产品发行规模占比18.99%，较上期下降0.33个百分点。一方面，近年来监管机构实施大力削减非标债权融资余额、清零金融同业通道业务余额、严控房地产投融资

资余额等额度管理措施，使信托公司过往老旧的路径依赖难以为继。另一方面，信托业务新分类弱化了信托公司的融资功能，指明了信托业务全面投资化、服务化的转型导向。在监管导向和市场趋势下，信托业加速调整业务发展模式，各类净值化管理信托产品成为各公司重要的业务发力点，同时，服务信托业务不断涌现。随着业务转型与模式变革纵深推进，未来信托公司业务类型将逐渐从传统的非标债权融资类业务主导，向净值型标品业务、服务型管理业务并重的方向转变，盈利模式也将从非标债权融资业务赚取息差，转变为“资产管理+财富管理+服务信托”模式下收取管理费和服务费。

本统计期内证券投资类产品发行市场回温明显，产品发行规模环比提升16.67%，产品发行规模占比为13.29%。目前证券市场的走势仍不容乐观，市场观望情绪比较明显。标品业务的资金募集，受证券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本统计期内证券投资类信托产品发行市场出现反弹回升，主要系以固收类产品为主的资金募集规模有较为明显的增长。资管新规落地以来，信托业监管持续趋严，推动行业转型步伐不断加速。而且今年信托业三分类新规落地，进一步指明了行业转型的方向，其中以证券市场为主要投向的标品信托成为增长的“主力军”。随着“三分类”新规推动信托业加速转型，信托标品业务快速发展的势头有望持续。

表2. 2023年11-12月份信托资金运用方式统计表

资金运用方式	2023年11-12月				
	产品数量(只)	占比	平均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平均预期年收益率
权益投资	2643	42.79%	1.34	1111.15	6.51%
信托贷款	1215	19.67%	1.72	360.23	6.23%
证券投资	1922	31.12%	0.99	252.68	-
股权投资	191	3.09%	2.27	79.07	6.88%
组合运用	206	3.33%	1.19	91.94	6.03%
合计	6177	100.00%	-	1895.07	-

2.金融市场类信托产品发行数量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发行规模有所增加；基础产业类信托维持发行热度，产品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齐增长；房地产信托发行市场仍处“寒冬”，发行规模仍在底部徘徊。

具体来看，本统计期内，金融市场类产品发行数量3426只，占比55.46%，发行规模895.85亿元，占比47.27%。与上期相比，金融市场类产品发行数量明显增加，环比增长29.18%，发行规模有所提升，环比增长7.83%；与同期相比，金融市场类产品发行数量有所增加，发行规模则大幅收缩。目前金融领域是信托公司在集合资金信托业务中最为主要的展业领域，其中标品信托业务是关键。

今年以来，受美联储不断加息、国内经济低位徘徊等内外部多重因素影响，A股市场走势不佳，市场交易情绪低迷，成交量明显下滑，主要板块估值水平回落至历史低位。在这样的背景下，市场参与各方期待管理层尽快推出能够活跃资本市场、扭转预期、提振信心的利好政策。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关于化解风险、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定调，提振了投资者的信心，促进了管理层尽快推出相关政策。未来随着资本市场的逐步回暖，以及信托行业转型的深入推进，集合信托市场中标品信托产品的比重持续上行，投向金融领域的信托资金规模占比预计将延续走高。

表3. 2023年11-12月份集合信托产品资金投向统计表

资金投向	产品数量（只）	占比	平均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元）	平均预期年收益率
金融市场	3426	55.46%	1.06	895.85	5.74%
房地产	170	2.75%	1.69	59.49	7.04%
基础设施	2040	33.03%	1.63	777.31	6.51%
工商企业	495	8.01%	1.68	160.82	5.62%
其他	46	0.74%	2.78	1.60	5.50%
合计	6177	100%	1.38	1895.07	6.41%

房地产类信托产品发行数量170只，占比2.75%，发行规模59.49亿元，占比3.14%，与上期相比，发行数量变化不大，而发行规模大幅增加；较去年同期相比，房地产类信托发行数量锐减四成，发行规模不到去年同期水平的三分之一。

本统计期内，尽管房地产类信托发行规模有所反弹，但仍在底部徘徊。受监管政策以及房地产业整体环境影响，房地产市场销售不振，房地产业的爆雷潮持续蔓延，信托公司房地产信托展业艰难，房地产类信托发行规模仍处于低迷态势。目前政府仍在使用政策工具救市，如11月下旬监管部门就银行对房企的融资支持提出“三个不低于”的要求，新一轮房企融资支持正在路上。同时也说明房

地产行业的前景不容乐观，楼市的后续走势依旧有较多不确定性，销售预期低迷、市场信心不足，金融机构对房地产业能否走出低谷的看法较为悲观。房地产信托的新增规模目前仍在底部徘徊，且行业对房地产项目的纾困杯水车薪，短期之内房地产信托业务难以有大幅回暖的机会。

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和多种风险因素，信托公司布局房地产业务时必须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强化风险管理，确保业务的稳健发展。

基础产业类信托产品发行数量为2040只，较上期大幅增加，占比33.03%；发行规模为777.31亿元，规模占比41.02%，产品发行规模环比大幅增

长41.27%。在房地产业务收紧的背景下，基础产业是目前集合信托市场的主要支撑力量，国家对经济的逆周期调节和“补短板”政策是支持基础产业信托发展的重要动力。随着中央“一揽子化债”政策持续推进，监管层引导金融机构通过展期、借新还旧、置换等市场化方式化解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债务风险得到缓解，信托公司展业动力有所增强，但受限于非标业务的收紧以及地方融资成本限制，信托资金的优势不大。且基础产业类信托业务逐渐转向标品投资，如城投债等，城投债投资处于风口期，短期内高净值投资者对配置城投债的兴趣高涨。信托公司长期开展政信业务，对于城投公司的资质、业务以及地方财政状况了解程度很深，在城投债投资方面具备一定的优势。

与上期相比，工商企业类信托产品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也均反弹回暖，其中发行规模160.82亿元，环比增长105%。本统计期内，工商企业类信托受年末业务冲量等季节性因素影响较大。总的来看，工商企业类信托与我国宏观经济的大环境有一定的关联。目前工商企业类信托业务面临监管趋严和业务转型的难题，非标类项目持续收缩，投向工商企业领域的信托资金整体处于下行通道。在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叠加经济结构转型的背景下，企业经营相对困难，盘活资产、化解风险成为行业展业的重要突破口，也为信托公司在资产证券化、风险处置服务等方向的业务创造了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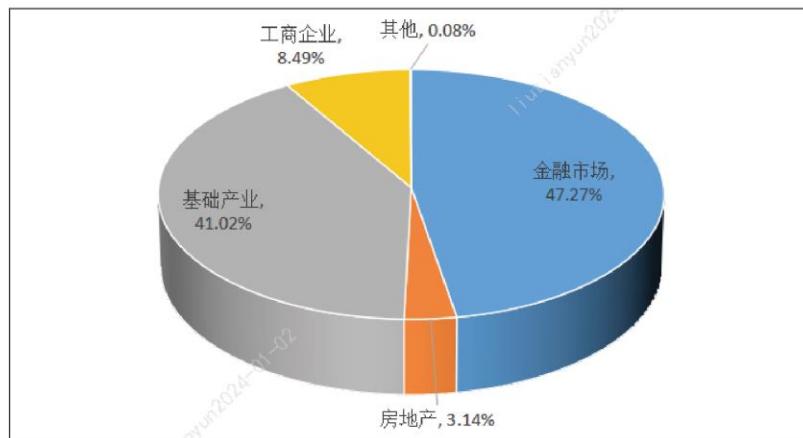


图1. 2023年11-12月份集合信托产品资金投向分布

(三) 信托产品预期收益率情况

本统计期内，集合信托产品的预期收益率由上期的6.42%降至6.41%，环比下降0.01个百分点。整体来看，当前集合信托市场产品收益率仍旧呈现持续下行的运行态势。宽信用背景下，市场利率下

行及展业环境的变化是非标信托产品平均预期收益率下滑的主要原因。出于刺激经济需求，央行针对性的宽松政策大概率会持续，短期内集合信托产品的平均预期收益率可能会进一步走低。

二、信托项目点评

“财信金兔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为加快推进公司标品业务创新转型，丰富扩充公司信托产品种类，满足不同客户对不同类型信托产品的需求，近年来，财信信托持续发力资本市场业务，积极推进业务深入发展，依托自主投研能力并结合TOF业务，构建了从固收+、市场中性、多策略均衡、指数增强到股票多头的不同风险和收益特征的标品产品货架，并根据投资者的风险收益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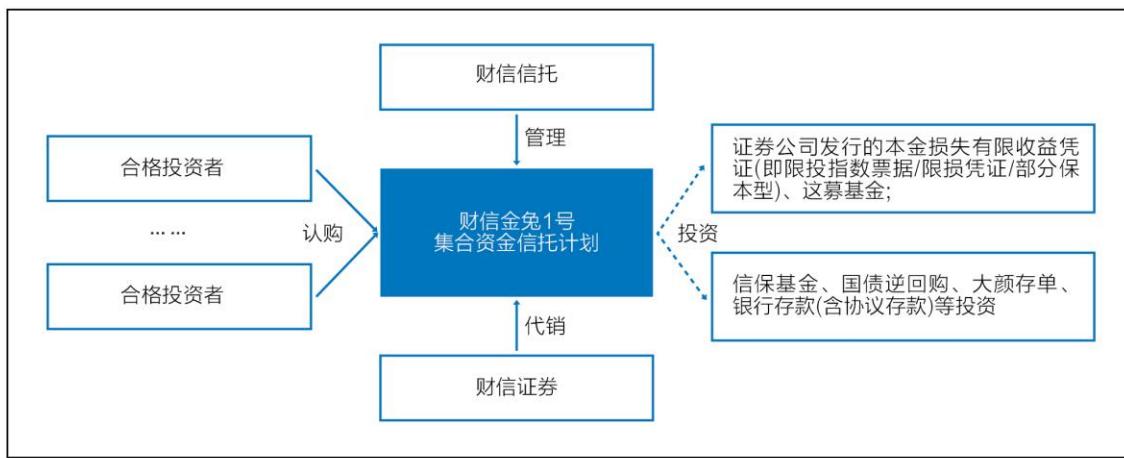
求，定制化提供丰富且优质的证券投资类信托产品及组合。2023年11月，财信信托“财信金兔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正式成立（以下简称“财信金兔1号”或“本项目”）。财信金兔1号是财信信托主动管理的权益投资产品，信托资金主要投资于证券公司发行的本金损失有限收益凭证（即限损指数票据/限损凭证/部分保本型）、公募基金和信保基金等，资金闲置时可进行国债逆回购、大额存单、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等投资。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财信金兔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托类型	权益类，非结构化
投资策略	本信托为平层集合信托，信托资金主要投资于证券公司发行的本金损失有限收益凭证(即限损指数票据/限损凭证/部分保本型)、公募基金和信保基金等，资金闲置时可进行国债逆回购、大额存单、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等投资，以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帮助客户获得较好的固定年化收益。
信托规模	2亿元
信托期限	不超过26个月（可提前结束或延期）
交易结构	本信托计划为平层集合信托计划，信托资金主要投资于证券公司发行的本金损失有限收益凭证(即限损指数票据/限损凭证/部分保本型)、信保基金等合同约定投资品种，以期为受益人获得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信托资金主要投资于证券公司发行的本金损失有限收益凭证（即限损指数票据/限损凭证/部分保本型）、公募基金和信保基金等，资金闲置时可进行国债逆回购、大额存单、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等投资。
投资限制	<p>1.本信托计划投资于证券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时，要求证券公司为国有券商且主体评级不低于AA+，监管评级不低于BB，当主体评级为AA+时，监管评级不得为BB；且本信托计划投资于证券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的比例不低于信托总资产的80%；</p> <p>2.本信托计划投资的收益凭证、定期存款、逆回购、大额存单等品种的锁定期限不得超过信托计划剩余存续期限；</p> <p>3.本信托计划投资于同业存单时，同业存单对应商业银行的主体信用评级不低于AAA；信用评级主要参照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体信用评级；</p> <p>4.不得将信托财产用于贷款、抵押融资或对外担保等用途；</p> <p>5.不得将信托财产用于可能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p>

开放设置	信托计划设置若干个运作期，第一个运作期不超过13个月，每个运作期内封闭运作，运作期满后开放，然后进入下一个运作期，依此类推。
赎回规则	本信托计划在每个运作期结束后的开放日开放赎回，委托人可选择赎回或续投资。委托人应向受托人提交赎回申请（线上办理通过APP申请，线下办理则需提交《申购/赎回申请书》）。委托人未向受托人提交或未及时提交赎回申请的，视为继续投资该类型信托单位(至下一个开放日方可再次申请赎回)。
信托费用	1.认购费无；申购费无；赎回费无； 2.固定信托报酬（含代销费）：第一个运作期为0.5%/年；后续运作周期的固定信托报酬（含代销费）费率值由受托人在每个运作周期前公告确认，但不会超过1%/年； 3.浮动信托报酬（含代销费）：第一个运作周期为年化收益率超过6%部分的20%，在每个运作周期结束时或信托终止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收取，后续运作周期的浮动信托报酬（含代销费）计提基准和计提比例由受托人在每个运作周期前公告确认； 4.保管费与外包服务费：保管费不超过0.01%，外包服务费不超过0.01%/年（如有），保管费和外包服务费合计不超过0.02%。

2. 本项目交易结构



(1) 本信托由我司独立进行主动管理。信托成立后，信托资金主要投向证券公司发行的本金损失有限收益凭证（即限损指数票据/限损凭证/部分保本型）和信保基金等投资范围品种。

(2) 本信托计划期限不超过26个月，可提前结束或延期。本信托设置若干个运作期，在每个运作期内封闭管理，运作期满后开放，然后进入下一个运作期，依此类推。

(3) 本信托采取净值化管理。由宁波银行提供

托管服务，我司财务部或宁波银行等具备资质的金融机构负责估值核算。

交易步骤：

(1) 我司设立“财信金兔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计划规模不超过2亿元。

(2) 信托计划成立后，信托资金主要投向收益凭证和信保基金等投资范围内品种。

(3) 信托期限届满(含提前结束)，按信托合同约定进行清算分配。

3.证券公司本金损失有限收益凭证

本信托拟投的中信证券本金损失有限收益凭证(即限损指数票据/限损凭证/部分保本型)为部分保本型自动敲出结构。该产品为有限损失产品,可在其收益凭证说明书中明确产品的最大亏损(如5%~10%)。本收益凭证根据产品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实现的收益率不同,投资者实现年化投资收益率浮动范围为年化[-5%]至[8.11%](费前)。

【期初价格】: 期初定盘日标的证券的收盘价。

【期末价格】: 期末定盘日标的证券的收盘价。

【产品观察期】: 期初观察日(含) 起至期末观察日(含)。

【敲出事件】: 若产品观察期任一交易日, 标

的证券的收盘价/期初价格 ≥ 1 , 则敲出事件发生, 按照下述约定条件计算年化费前投资收益率:

【情景一】: 若敲出事件发生, 则投资收益率 $=8.11\% \times \text{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

【情景二】: 若敲出事件未发生, 且期末挂钩标的收益率达20%, 则投资收益率 $=8.11\% \times \text{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

【情景三】: 若敲出事件未发生, 且挂钩标的收益率 $<0\%$:

(1) 若到期时挂钩标的指数跌幅不超过5%, 则到期日本信托计划承担与挂钩标的指数跌幅相等的绝对亏损额。(2) 若到期时挂钩标的指数下跌且跌幅大于等于5%, 则到期日本信托计划承担本金5%的最大亏损额。

结构	部分保本型自动敲出结构
挂钩标的	每月观察
敲出观察频率	每月观察
产品期限	12个月
敲出价格	100%
敲出票息	8.11% (年化)
保本水平	95%
敲出事件	在任意敲出观察日, 挂钩标的当日收盘价格 \div 期初价格大于等于1
敲出兑付金额	100%本金+敲出票息
未敲出兑付金额	Max (95%, 挂钩标的期末价格/期初价格) \times 本金

注: 产品收益为费前收益, 收益凭证投资收益率取决于挂钩指数涨跌幅, 收益率具体要素以实际认购协议约定为准。

4.风险与防控措施

(1) 信用风险。本信托拟投资产主要为证券公司收益凭证, 理论上存在证券公司无法按照标的收益凭证认购协议的约定, 偿付标的收益凭证本金及/或收益的信用风险。备选的收益凭证的发行人均为中国A股上市公司, 信息披露相对公开, 主体评级均为

AAA级, 净资本相对充足, 经营管理规范, 预计信用风险较低。

(2) 市场风险。本信托拟投收益凭证为本金损失有限收益凭证(即限损指数票据/限损凭证/部分保本型), 投资者部分本金受市场风险影响, 投资收益率与收益凭证存续期间特定资产表现挂钩。特定资

产主要为相关股票指数(如中证500指数)，指数涨跌情况属于系统性风险，对该类风险我们将结合宏观经济、指数的构成和估值等多方面因素，对指数未来走势进行分析判断，尽量选择相对合适的时点建仓以期提高该类资产获得相对高收益的概率。

5.项目亮点及意义

当前信托行业正处于回归本源、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信托业务分类新规为行业指明了转型方向，在此背景下，标品业务和投资类信托业务成为信托行业转型升级的重要发力点。财信信托坚持标品信托的转型方向，积极顺应资本市场净值化、标准化产品的发展趋势，不断完善标品信托投资体系，大力拓展投资类创新业务，资本市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种类不断丰富。截至2023年12月末，我司存续资本市场产品61支，合计规模27.12亿元。“财信金兔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我司主

动管理的权益投资产品，不仅丰富了我司产品线，满足投资者的资产配置多样化需求，而且对我司证券信托业务加速向主动管理转型具有重要意义。产品亮点如下：

(1) 十二期获利机会，收益高于一般固收。产品共十二期观察日，任一期指数高于期初点位即可兑现收益；当前中证1000指数处于回调后相对低位，短期敲出概率较大。敲出年化收益达8.11%(费前)，高于一般固收类产品。

(2) 风险前置，损失有限。本金损失有限收益凭证实际为发行券商以其信用背书的债权融资工具，本金损失有限收益凭证在其收益凭证说明书中明确最大亏损(如-5%)；期间指数下跌客户不承担实际亏损，产品结构设计共有十二次盈利机会，亏损仅与最后一个观察日指数表现相关。



2023年(11-12月)财信信托产品统计情况

2023年(11-12月)财信信托项目发行统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成立日期	结束日期	产品期限	成立金额	运用方向	收益率
1	财信财盈FOF2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30	2033.11.30	120月	4,722.00	证券投资	浮动收益
2	财信财盈FOF2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6	2033.12.26	120月	2,299.00	证券投资	浮动收益
3	财信财盈FOF2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财信证券代销)	2023.12.26	2033.12.26	120月	1,576.00	证券投资	浮动收益
4	财信国海500指数增强4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国海代销)	2023.11.21	2033.11.21	120月	400.00	证券投资	浮动收益
5	财信金兔1号(财信证券代销)	2023.11.15	2026.01.15	26月	305.00	证券投资	浮动收益
6	财信金兔1号(我司直销)	2023.11.15	2026.01.15	26月	4,700.00	证券投资	浮动收益
7	财信湘财资2023-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1.17	2033.11.16	120月	200.00	其他投资	浮动收益
8	财信湘财资2023-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2)	2023.11.21	2025.11.21	26月	10,000.00	信托贷款	7.3%-8.0%
9	财信湘财资2023-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4)	2023.11.10	2026.01.10	26月	10,925.00	信托贷款	7.3%-8.0%
10	财信湘财资2023-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5)	2023.11.06	2026.01.06	26月	7,500.00	信托贷款	8.0%-8.0%
11	财信湘财资2023-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6)	2023.11.30	2026.01.30	26月	1,479.00	信托贷款	7.3%-8.0%
12	财信湘财资2023-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7)	2023.12.14	2026.02.14	26月	743.00	信托贷款	7.3%-8.0%
13	财信湘财资2023-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B2)	2023.11.03	2029.01.03	62月	7,500.00	信托贷款	8.0%-8.0%
14	财信湘财资2023-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C1)	2023.12.21	2024.12.21	12月	6,897.00	信托贷款	8.0%-8.0%
15	财信信托稳博中性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01	2038.11.01	180月	1,100.00	证券投资	浮动收益
16	财信信托湘财诚2023-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D)	2023.11.03	2025.01.03	14月	4,309.00	信托贷款	6.0%-6.4%
17	财信信托湘财诚2023-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E)	2023.11.17	2025.01.17	14月	5,205.00	信托贷款	6.0%-6.4%
18	财信信托湘财诚2023-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F)	2023.12.22	2025.02.22	14月	6,316.00	信托贷款	6.0%-6.4%
19	财信信托湘财诚2023-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G)	2023.12.26	2024.12.26	12月	1,221.00	信托贷款	6.2%-6.2%
20	财信信托湘财诚2023-2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2.08	2026.02.08	26月	19,312.00	信托贷款	6.2%-6.6%
21	财信信托湘财诚2023-2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2.15	2026.02.15	26月	17,453.00	信托贷款	6.2%-6.6%
22	财信信托湘财诚2023-23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0	2024.12.20	12月	19,900.00	信托贷款	6.2%-6.2%
23	财信信托湘财汇2023-11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2.08	2026.02.08	26月	15,000.00	信托贷款	6.4%-6.8%
24	财信信托湘财盛2023-15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1.10	2026.01.10	26月	15,035.00	信托贷款	6.4%-6.8%

序号	产品名称	成立日期	结束日期	产品期限	成立金额	运用方向	收益率
25	财信信托湘财盛2023-15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B	2023.11.15	2026.01.15	26月	600.00	信托贷款	6.4%~6.8%
26	财信信托湘财盛2023-19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2.28	2026.02.28	26月	2,209.00	信托贷款	6.2%~6.6%
27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3-13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C	2023.12.15	2026.02.15	26月	5,361.00	其它收益权	6.5%~6.9%
28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3-13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D	2023.12.26	2026.02.26	26月	400.00	其它收益权	6.9%~6.9%
29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3-2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1.24	2026.01.24	26月	19,518.00	信托贷款	6.2%~6.6%
30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3-2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B)	2023.12.13	2026.02.13	26月	482.00	信托贷款	6.2%~6.6%
31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3-2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C)	2023.11.15	2026.01.15	26月	300.00	信托贷款	6.4%~6.8%
32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3-2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2.01	2026.02.01	26月	19,985.00	信托贷款	6.2%~6.6%
33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3-2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2.22	2026.02.22	26月	18,000.00	信托贷款	6.2%~6.6%
34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3-2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2.22	2026.02.22	26月	16,681.00	信托贷款	6.2%~6.6%
35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4-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2.28	2026.02.28	26月	38,178.00	信托贷款	6.2%~6.6%
36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4-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2023.12.28	2026.02.28	26月	3,000.00	信托贷款	6.4%~6.8%
37	财信信托湘财兴2024-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B)	2023.12.28	2026.02.28	26月	7,574.00	信托贷款	6.4%~6.8%
38	财信信托湘信100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05	2024.12.06	12月	9,677.00	证券投资	4.15%
39	财信信托湘信101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2	2024.12.13	12月	6,889.00	证券投资	4.45%
40	财信信托湘信102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2	2024.12.13	12月	13,463.00	证券投资	4.15%
41	财信信托湘信103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1	2024.12.12	12月	7,077.00	证券投资	4.45%
42	财信信托湘信104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9	2024.12.20	12月	2,481.00	证券投资	4.00%
43	财信信托湘信89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07	2024.11.08	12月	7,293.00	证券投资	4.50%
44	财信信托湘信90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4	2024.11.15	12月	2,854.00	证券投资	4.50%
45	财信信托湘信91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4	2024.11.15	12月	12,072.00	证券投资	4.80%
46	财信信托湘信92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5	2024.11.18	12月	6,028.00	证券投资	4.50%
47	财信信托湘信93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1	2024.11.22	12月	1,038.00	证券投资	4.45%
48	财信信托湘信94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1	2024.11.22	12月	2,841.00	证券投资	4.15%
49	财信信托湘信95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7	2024.11.28	12月	3,065.00	证券投资	4.45%
50	财信信托湘信96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7	2024.11.28	12月	1,373.00	证券投资	4.15%
51	财信信托湘信97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8	2024.11.29	12月	13,848.00	证券投资	4.80%

产品信息 | Product information

序号	产品名称	成立日期	结束日期	产品期限	成立金额	运用方向	收益率
52	财信信托湘信98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9	2024.12.02	12月	13,051.00	证券投资	4.50%
53	财信信托湘信99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9	2024.12.02	12月	14,096.00	证券投资	4.20%
54	财信信托湘信财盈4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03	2024.11.05	12月	5,911.00	证券投资	4.50%
55	财信信托湘信财盈4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0	2025.11.11	24月	9,723.00	证券投资	4.80%
56	财信信托湘信财盈4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5	2024.11.16	12月	7,700.00	证券投资	4.30%
57	财信信托湘信财盈4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2	2025.11.25	24月	10,977.00	证券投资	4.60%
58	财信信托湘信财盈4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9	2024.11.30	12月	6,935.00	证券投资	4.30%
59	财信信托湘信财盈4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06	2024.12.07	12月	8,272.00	证券投资	4.30%
60	财信信托湘信财盈4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3	2024.12.14	12月	9,053.00	证券投资	4.10%
61	财信信托湘信财盈4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0	2025.12.23	24月	3,474.00	证券投资	4.40%
62	财信信托湘信财盈4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7	2024.12.28	12月	3,499.00	证券投资	4.10%
63	财信信托湘信汇盛5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05	2033.12.05	120月	1,270.00	证券投资	4.6%~4.6%

2023年(11-12月)财信信托到期分配信托项目统计表

序号	信托计划名称	分配日期	预期收益%	分配本金(万元)
1	湘信汇盛1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	-	5432
2	湘信财享1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	-	8147
3	湘信汇盛1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8	-	6950
4	湘信汇盛1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8	-	7816
5	湘信财享1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9	-	5931
6	湘财兴2021-2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0	-	20000
7	湘信14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3	-	5232
8	湘财兴2021-24号A期、B期、C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3	-	9928
9	湘财进2021-21号A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5	6.9/7.4/7.6	6300
10	湘信汇盛1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5	-	6250
11	湘信财享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6	-	6190

序号	信托计划名称	分配日期	预期收益%	分配本金（万元）
12	湘信39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16	-	2724
13	湘信25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0	-	2487
14	湘财兴2021-16号A期、B期、C期、D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0	-	5917
15	湘财源2021-7号A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0	6.9/7.4	16546
16	湘信15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1	-	3969
17	湘财盛2022-15号B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1	7.4/7.8/7.9	4910
18	湘信汇盛1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2	-	7984
19	湘信财享1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3	-	2608
20	湘信41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3	-	10383
21	湘信汇盛2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29	-	7588
22	湘信43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30	-	10364
23	湘信财享1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30	-	2186
24	湘财盛2022-31号A期、D期、F期、G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30	6/6.5	21416
25	湘财盛2022-31号C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30	6/6.5/6.8	1000
26	湘信沪盈2022-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30	-	6000
27	湘信申财57号A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1/30	8.86	1480
28	华鸿股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	-	300
29	湘财汇2022-12号A期、B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4	6.2/6.7	7998
30	湘财汇2022-13号A期、B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4	6.2/6.7	10225
31	湘信沪盈2022-1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4	-	3530
32	湘财诚2022-7号A期、B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4	-	17300
33	湘信汇盛2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6	-	3107
34	湘信财享1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7	-	3544
35	湘信45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7	-	14222
36	湘信沪盈2022-23号A1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7	-	100000
37	湘信18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1	-	2720

产品信息 | Product information

序号	信托计划名称	分配日期	预期收益%	分配本金（万元）
38	湘信47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1	-	8694
39	湘财进2021-22号A期、B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1	6.9/7.4/7.6	8000
40	湘财进2021-22号C期、D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1	7.1/7.6/7.9	8000
41	湘财盛2022-24号A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1	6.2/6.7/7	1285
42	湘信汇盛2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3	-	4192
43	湘信财享2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4	-	6667
44	湘信16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4	-	1188
45	湘财兴2021-29号A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5	6.9/7.4/7.6	19557
46	湘财源2021-14号A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8	8.5/10	30000
47	湘财源2022-1号A期、B期、C期、D期、E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8	7.9/8.1/8.3	15900
48	湘财源2021-12号A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8	6.9/7.4	3992
49	湘财诚2022-36号A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9	7.1	20000
50	湘财盛2023-10号A1期、B1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19	6	8000
51	湘信汇盛2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0	-	3065
52	湘财兴2023-8号A期、B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0	6.8/7.2	9542
53	湘财兴2023-8号C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0	7.4	458
54	湘信财享2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1	-	4649
55	湘信17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1	-	820
56	湘财兴2021-23号A期、B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1	-	11949
57	湘财诚2021-31号A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1	6.7/7.2/7.4	14586
58	湘财盛2022-24号B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2	6.2/6.7/7	1512
59	湘信29号纯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5	-	2062
60	湘财兴2021-16号A期、B期、C期、D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5	-	28906
61	湘财兴2021-29号B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6	6.3/6.5	15443
62	湘财盛2022-24号C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7	6.2/6.7/7	700
63	湘信财享2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3/12/28	-	3011

2022-2023社会责任报告： 加快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一）

■ 转载来源：中国信托行业协会 微信



绿色发展是我国五大发展理念之一，是建设全球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要内容。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倡导绿色消费。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全球治理。绿色金融是支持经济和社会低碳绿色发展的主要工具，也是新时代新征程践行新发展理念的重要体现。2022年6月发布的《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明确要求从战略高度推进绿色金融，提升ESG表现，防范ESG风险，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绿色信托作为绿色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托信托制度优势，立足信托本源业务，持续为绿色金融注入新动能。2022年，信托业坚持以绿色信托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重要导向，持续丰富绿色信托服务供给，深入扶持绿色产业发展，创新绿色信托业务模式，逐步探索具有信托特色的绿色发展之路。

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

——党的二十大报告

昆仑信托参与发行碳中和 CMBS 产品

昆仑信托于2022年12月设立天风-中金-华贸SKP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总规模71亿元人民币。该专项计划是在上海交易所发行的资产证券化产品，属于绿色债券，是规模较大的碳中和CMBS，也为信托公司业务转型提供新思路。

兴业信托成功发行绿色定向资产支持商业票据

昆仑信托于2022年12月设立天风-中金-华贸SKP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总规模71亿元人民币。该专项计划是在上海交易所发行的资产证券化产品，属于绿色债券，是规模较大的碳中和CMBS，也为信托公司业务转型提供新思路。

中信信托成功发行“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五凌1号绿色定向资产支持票据(类REITS)”

中信信托成功发行“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五凌1号绿色定向资产支持票据(类REITs)”，本期票据募集资金18.2亿元，期限18年，用于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资金最终投资内蒙古和新疆的5家风电及光伏新能源发电项目，所投项目合计装机容量 273.1MW，年发电量62,75715 万千瓦时。本项目是中信信托运用信托机制服务实体经济，助力推动绿色低碳产业发展的坚实举措，也是信托业务“三分类”的背景下，对公司资产证券化受托服务信托业务方向的成功探索与尝试。

规模	所投项目合计装机容量	年发电量
18.2 亿元	273.1 MW	62,757.15 万千瓦时

持续丰富绿色信托服务供给

2022年，在落实“碳中和”目标与促进信托业深化转型的背景下，信托公司持续贯彻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根据信托业务新分类要求，积极探索绿色资产服务信托、绿色资产管理信托以及绿色慈善信托业务模式，创新绿色信托产品设计，体系化践行 ESG 理念，主动开展绿色金融国际合作，充分发挥绿色信托促进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作用。

创新探索绿色资产服务信托

信托公司充分利用信托制度优势，主动回归信托本源，积极开展绿色资产证券化服务信托，灵活设计信托业务模式，为绿色企业发展提供多样化的融资便利和专业受托服务。

2022年

信托业新增绿色信托项目	新增绿色信托规模	存续绿色信托项目	存续绿色信托规模
291 个	1968.93 亿元	728 个	3133.95 亿元

华能信托发行“绿色+科创”资产支持票据

华能信托发行“绿色+科创”资产支持票据，引导资金支持绿色建筑企业创新发展。华能信托作为受托机构发行“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期应收账款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科创票据)”，发行规模5亿元，募集资金专项用于“东方雨虹”体系内的节能环保、资源节约与循环利用的绿色项目，具有良好的碳减排环境效益，帮助企业提高融资质效，为企业创新和产业升级的良性循环注入新活力。

上海信托发行定向资产支持票据信托支持光伏发电、污水处理等领域发展

上海信托成立“远东租赁 2022 年度第二期绿色定向资产支持票据信托”，信托规模约 5.64 亿元。远东绿色项目的基础资产全部为租赁债权，底层承租人涉及光伏发电、污水处理、城市垃圾处理等领域。本项目预计每年可减少排放二氧化碳0.2162万吨，可节约标准煤0.0947万吨。

信托规模约	预计每年可减少排放二氧化碳	可节约标准煤
5.64 亿元	0.2162 万吨	0.0947 万吨

西部信托发行绿色电池资产支持票据信托

西部信托发起设立“武汉蔚能电池资产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电池资产支持票据信托”规模为4亿元本项目通过资产证券化结构,帮助企业实现对租赁电池资产的盘活,有力地支持了新能源汽车换电业务的发展。

粤财信托助力广州地标绿色建筑盘活资产

粤财信托作为发行载体管理机构，助力发行“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定向资产支持票据规模达 100 亿元，期限 18 年。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是极具特色的标杆绿色商业物业资产，并获得国际LEED绿色建筑体系金级认证。此项目围绕绿色资产实现了绿色资产支持票据创新，并定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绿色项目进展以及环境效益等内容。经测算，本期绿色定向资产支持票据基础资产涉及绿色项目可实现的节能减排量为如下：

节约标煤 (tce/a)	二氧化碳减排量(t/a)	二氧化削减量(t/a)	氮氧化物削减量 (t/a)	烟尘减排量 (t/a)
4,690.18	10,365.30	133.95	17.73	1.09

昆仑信托参与发行碳中和 CMBS 产品

昆仑信托于 2022 年 12 月设立天风—中金华贸 SKP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总规模 71 亿元人民币。该专项计划是在上海交易所发行的资产证券化产品，属于绿色债券，是规模较大的碳中和 CMBS，也为信托公司业务转型提供新思路。

兴业信托成功发行绿色定向资产支持商业票据

兴业信托成功发行绿色企业 2022 年度 1 号绿色定向资产支持商业票据，规模 10 亿元。本期绿色定向资产支持票据基础资产涉及项目属于绿色产业领域，基础资产现金流全部来源于绿色产业领域所产生的收入。据测算本期募集资金对应的基础资产涉及项目预计每年可减排二氧化碳 10.03 万吨，节约标煤 4.00 万吨。

中信信托成功发行“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五凌1号绿色定向资产支持票据(类REITs)”

中信信托成功发行“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五凌 1 号绿色定向资产支持票据(类 REITs)”，本期票据募集资金 18.2 亿元，期限 18 年，用于认购有限合伙企业份额，资金最终投资内蒙古和新疆的 5 家风电及光伏新能源发电项目，所投项目合计装机容量 273.1MW，年发电量 62,757.15 万千瓦时。本项目是中信信托运用信托机制服务实体经济，助力推动绿色低碳产业发展的坚实举措，也是信托业务“三分类”的背景下，对公司资产证券化受托服务信托业务方向的成功探索与尝试

规模	所投项目合计装机容量	年发电量
18.2 亿元	273.1 MW	62,757.15 万吨



来源：《2022-2023中国信托业社会责任报告》
转载自“中国信托业协会微信”

PARTY BUILDING

党建园地



财信信托各支部开展实践教育活动

“

为丰富支部主题党日学习形式，确保“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活动走深走实，2023年11月22日至24日，财信信托各支部先后组织赴湘潭市红润教育基地、株洲醴陵李立三故居和渌江书院以实践教育的形式开展11月主题党日活动，落实红色教育，弘扬革命精神。

”



· 财信信托一支部于11月24日在湘潭市红润教育基地开展主题党日实践教育



· 财信信托二支部于11月23日在湘潭市红润教育基地开展主题党日实践教育

财信信托一、二、五支部在湘潭市红润教育基地学习参观了伟大建党精神展厅、国防教育展厅、乡村振兴展厅、劳模精神展厅，开展红色教育，重温建党精神。每一段党史故事、每一个先辈事迹，都是共产党人党性修养的生动体现，都是开展党性教育的生动教材。



· 财信信托五支部于11月22日在湘潭市红润教育基地开展主题党日实践教育



· 财信信托三、四支部于11月23日在株洲醴陵李立三故居、渌江书院联合开展主题党日实践教育

财信信托三、四支部先后参观了李立三同志故居、渌江书院，聆听了李立三同志领导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五卅运动”“南昌起义”等革命斗争艰苦卓绝的英雄事迹，切身体会到了革命先辈对党和人民忠心耿耿，对敌勇于斗争、不畏艰险的革命精神。

财信信托各支部把此次实践教育作为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党性修养的载体，引导党员同志在与革命先烈的心灵对话中真情受到触动、精神得到洗礼、党性不断增强。参加党员纷纷表示，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增强思想理论武装，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牢记宗旨，忠诚履职，为助推高质量党建引领财信信托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

12月6日，财信信托举办“党员示范岗”授牌暨“合规创造价值”演讲比赛。公司董事长王双云，党委副书记、总裁朱昌寿，及其他班子成员出席并担任演讲比赛评委，全体员工参加活动。

”



今年成立党委以来，财信信托突出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组织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结合主题教育学习与调查研究，剖析信托业务三分类对公司改革发

展的影响，确定公司业务拓展、财富管理、数字化建设、风险防控等工作的转型思路；突出党建与业务经营的深度融合，注重通过评选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争创“党员示范岗”，引导党员同志在改

革发展中更好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坚持党带工团、工建赋能、凝聚合力，组织开展“合规创造价值”劳动竞赛，提升内部管理的规范性、科学性，引导员工重实践、建新功，激发干事创业的热情。

为引导党员同志更好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日前，公司组织开展了争创“党员示范岗”活动，11名党员同志获评“党员示范岗”。活动现场，董事长王双云，党委副书记、总裁朱昌寿对11名获评“党员示范岗”的同志予以授牌。

为深入贯彻落实主题教育“重实践、建新功”发展要求，提升内部管理的合规性，保障公司行稳致远，自6月份以来，工会积极组织开展“合规创造价值”劳动竞赛，以工会小组为单位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集中编制《合规手册》，组织全员学习，内容涵盖了党和国家的政策、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内部制度；第二阶段，分三批组织开展全员闭卷合规知识测试；第三阶段，总结开展“合规创造价值”演讲比赛。



“合规创造价值”演讲比赛，由各工会小组推荐的10名选手参赛。选手们紧扣合规主题，引经据典，为全体员工奉献了一场精彩生动、竞争激烈的演讲大赛，也为公司的合规建设提出了很多有价值的建议。经过激烈比拼，第四工会小组推荐的汪俊伦荣获第一名和最佳风采奖，第二工会小组推荐的汪慧荣获第二名，第五工会小组推荐的刘理夫荣获第三名。活动对“合规创造价值”劳动竞赛团体奖进行了表彰，根据前期合规知识测试成绩，及工会小组推荐选手演讲比赛成绩，公司第五工会小组荣获“合规创造价值”劳动竞赛团体一等奖。



王双云在总结讲话中表示，“党员示范岗”的设立，是进一步强化党建引领、发挥党员同志示范带头作用的重要抓手；劳动竞赛是发挥工会提升员工劳动技能、凝聚合力共促发展的重要手段，以“合规创造价值”作为主题，因为合规是公司发展的生命线。在当前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之际，在信托行业深入落实三分类要求、深化改革转型的关键时期，我们要始终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坚持党建引领、党带工团，始终坚持合规经营，有效防控风险，稳步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为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品书不如品人生

■ 信托业务部 胡兴淇

我一向认为，读书并非简单地看完整本书。许多时候，作品是作者人生思考的具象化体现。所以每每读书之时，我都爱去翻阅一下作者的平生经历。其实，读一本书也不在于到底读懂了多少，记住了多少，更重要的是去体味作家笔下所蕴含的灵魂与情感。很有趣不是吗？明明是相同的字眼，为何不同的作品就会有不同的个人风格，令人欲罢不能，甚至想反复品味呢？

所以，就这一点而言，三毛文字里的自由不羁、真诚坦然正是吸引我的原因。她与其他的作者不同，许多作家是诗歌小说出名，这些作品离不开虚构，或多或少与现实保持着一种微妙的距离。而她的作品有的只是对自己生活最纯粹的记录。不同于茨威格的热情浪漫，博尔赫斯的冷清孤寂，朱生豪的大胆直白，张爱玲的薄凉冷漠，她的风格更加真诚朴实，这大抵也和她的人生经历有关。

三毛本名陈懋平，因为学不会写“懋”字，就自己改名为陈平。大概这位女孩子生来就有一颗叛逆自由的心，总喜欢我的人生我做主。从小不爱上学，讨厌老师，与同学相处也格格不入，十三岁就跳

家去小琉球玩，初中时逃学去坟墓堆读闲书，如果在普通人眼里，这就是最令人头疼的孩子。她在《雨季不再来》里写着同学对她的描述“你这种怪人，一百年也不见得能遇到一个。”但她却并不在乎，小小年纪，就已经开始研究许多普通人穷尽一生也不会思考的问题。“望着学校米黄色的平顶，我一再的想，一再的问自己，我到底是在干什么？为什么没有勇气去追求自己喜欢的东西？我在这里到底是在忍耐什么？这么想着想着，人已经走到校门口，我看了一下门口，心里叹着：‘这个地方鄙视我的，走吧！’第二年开学了，父母鼓励我再穿上那件制服，勉强我做一个面对现实的人。而我的解释，跟他们刚好不太一样，面对自己内心不喜欢的事，应该叫不现实才对。”第一次读到此处，我不禁拿自己和她对比，读书的时候自己只想着要怎么才能和朋友周末出去玩，要怎么才能学习分数再高一点让父母开心。但三毛在初中时已经开始考虑规划自己的人生了，明白自己想要什么，厌恶什么，到底该怎么做。与她相比，我全然没有自我意识，只觉得大家都是这样过，我也就随大众流漂泊，这么多人走过的路总归是不会错的吧。三毛曾透露这是她年幼时的作品，是相当“不成熟”的作品。



不过，恰恰是这份不成熟，反而透露出她当时最真实的反应，让人产生共鸣，感同身受。

旅行和读书是她生命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最快乐与最疼痛都夹杂其中。她没有世俗观念，不肯为金钱工作，写作之初纯粹是抒发自己的想法顺便讨父母开心。当她看到一张撒哈拉沙漠的照片，感应到一股前所未有的解释不清的情感，就为了这一抹说不清道不明的感觉，三毛毅然决然搬至撒哈拉沙漠居住，从此写出一系列风靡无数读者的散文作品，把大漠的狂野温柔和活力四射的婚姻生活，淋漓尽致展现在大家面前，其中最著名的当属她和荷西的相知相恋相爱。从此，“三毛热”迅速地从台港横扫整个华文世界，而“流浪文学”更成为风靡一时的文化现象。

“你的沙漠，现在你在它怀抱里了。生命，在这样荒僻落后而贫苦的地方，一样欣欣向荣地滋长着，它，并不是挣扎着在生存，对于沙漠的居民而言，他们在此地生老病死都好似是如此自然的事。我看着那些上升的烟火，觉得他们安详得近乎优雅起来。我从来没有热烈地爱过他，但是我一样觉得十分幸福而舒适。家，也突然成了一个离不开的地方。”明明在撒哈拉的日子过得苦巴巴的，可这种生活却在她笔下变得那么可爱，文字的魅力大概也就是如此了。她把那间简陋不堪的小屋布置得像沙漠中的一片世外桃源，吸引了外国记者来参观，甚至有设计师说要以此作为在沙漠中造房的参考。实在很想知道那间原本光突突的土坯房，究竟是花了多少心血，才能成为一间别具一格的小白屋。她

就像一个快乐隐居的小女巫，通过一点一滴一花一草一砖一瓦一针一线的经营，随心变着让世界出奇不意的法术，造就了她在撒哈拉沙漠的幸福生活。

除了记录沙漠风景与生活日常外，三毛在《撒哈拉的故事》中记叙最多的，是她那些撒哈拉威邻居、朋友以及碰到的各种陌生人。那些人让她又爱又恨，让她心生怜悯，让她想起自己的亲人，让她悲恸不已却又无力解救。但是生性正直爱憎分明的三毛，和所有谈得来的人交朋友，这其中包括地主、奴隶、军人、警察、普通的撒哈拉威人、妓女和小偷等等。她甚至觉得自己并不比那些关在监狱里的人高尚多少。她觉得人人生而平等，每一种思想、信仰、习俗即使不被理解却依然值得尊重。

接着，安定的生活却突然急转直下，三毛经历了与挚爱荷西的生离死别，差点放弃生命，直到去了一趟中南美旅游，才终于重新提笔写作。她尝试写剧本、填歌词，每次出手必定撼动人心。然后，她又像儿时那样不按常理出牌，逃离到没人知道的远方，继续以自由不羁的灵魂浪迹天涯。但这一次，老天爷似乎再舍不得放这样的精灵在人间游荡，某个春寒料峭的日子里，她悄悄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三毛最后一部作品《滚滚红尘》里的结局似乎也暗示了什么——男女主在人潮中紧紧相拥着上船，女主用力将男主推上船后，自己却逆着人群往后缩，在人头攒动中渐渐地淹没了，就像淹没在大海里的水滴，消失的无影无踪，仿佛从未有过……

聚焦 | 财信信托摄影兴趣小组作品展示

PHOTOGRAPHY GALLERY



① 飞鸟（法律合规部 龙勇）



② 雾凇（办公室 梁青）



(3) 暖日冬游（计划财务部 罗洁）



湖南省财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HUNAN CHASING TRUST CO., LTD.

网址: trust.hnchasing.com

财富
热线 **400-0855-800**